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540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人文學院 116 會議室

出席：江大樹學術副校長兼教務長、孫同文行政副校長兼國際事務長、沈慶鴻學生事務長、曾永平總務長、鄭健雄研發長、劉一中主任秘書、鄭淑華館長、黃育銘中心主任、陳谷汎中心主任、吳顯政主任、周儀芳主任、陳佩修院長、陳建良院長、蔡勇斌院長、楊洲松院長、張英陣中心主任、陳佩修中心主任、林為正中心主任、謝淑敏中心主任、邱韻芳中心主任(請假)、蔡勇斌中心主任、林志忠中心主任、江大樹中心主任、暨大附中張正彥校長(陳怡伶秘書代)

列席：曾守仁主任、李慧玲主任(請假)、王珮玲主任、李玉君主任、林偉盛主任、林開忠主任(請假)、邱韻芳主任(請假)、王銘杰主任、葉家瑜主任、洪嘉良主任、張眾卓主任、戴有德主任、陳谷汎主任、石勝文主任、李佩君主任、郭明裕主任(陳谷汎主任代)、陳祥主任、黃照耘主任、蔡金田主任、賴弘基主任、謝淑敏所長、黃俊哲教授(兼任稽核人員/請假)、李信副總幹事、程白樂簡任秘書、丁衣玲組長、陳琪瑜小姐

主席：蘇玉龍校長

紀錄：蕭如杏小姐

壹、頒發本校創校資深退休人員獎座

貳、確認第 539 次行政會議紀錄

參、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	03
二、學生事務處	05
三、總務處	09
四、研究發展處	12
五、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5
六、秘書室	17
七、圖書館	17
八、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9
九、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20

十、人事室	-----23
十一、主計室	-----24
十二、稽核人員	-----25
十三、人文學院	-----25
十四、管理學院	-----26
十五、科技學院	-----31
十六、教育學院	-----32
十七、通識教育中心	-----34
十八、東南亞研究中心	-----35
十九、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36
二十、師資培育中心	-----36
二十一、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37
二十二、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	-----37
二十三、校務研究中心	-----42
二十四、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43
二十五、暨大附中	-----45

肆、討論事項

- 一、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授休假研究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46
- 二、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修正案。-----46

伍、臨時動議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柒、散會

壹、頒發本校創校資深退休人員獎座：圓滿完成。

(退休人員：秘書室陳冠吟小姐、總務處駐警隊陳中睿小隊長)

貳、確認第 539 次行政會議紀錄：確認。

參、業務報告

教務處

- 一、109 學年度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業於 6 月 17 日公告榜單，甄審分發至本校為壘球 3 名(公行系)、甄試分發至本校為空手道 2 名(公行系)。
- 二、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已於 6 月 3 日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本校通過考生人數計 12 名，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計有 9 名繳交報名費。本校已於 6 月 23 日公告甄選結果正備取名單，並將考生錄取名冊函送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 三、109 學年度暑假轉學考報名人數共計 350 名，第二階段口試期間自 6 月 30 日至 7 月 2 日止，業於 7 月 14 日召開放榜會議，預定於 7 月 20 日放榜。
- 四、109 學年度秋季班外國學生申請入學人數計 43 人(學士班 11 人、碩士班 19 人、博士班 13 人)，人次計 84 人次(學士班 26 人次、碩士班 38 人次、博士班 20 人次)。依系所初審結果並業經 109 年 6 月 2 日外國學生入學委員會第 3 次會議決議，共錄取 31 人(學士班 8 人、碩士班 11 人、博士班 12 人)。
- 五、「境外臺生因應疫情返臺就學」招生，網路報名自 6 月 29 日起至 7 月 23 日止。
- 六、109 學年度「區域發展重點產業碩士專班」經 6 月 16 日研究生招生委員會通過後，共計正取 8 位，已於 6 月 23 日放榜。
- 七、109 學年度「管理學院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經 6 月 16 日研究生招生委員會通過後，共計正取 26 位，已於 6 月 24 日放榜。
- 八、本校休學學生應於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復學者計有 287 人；保留入學資格應重新入學學生計有 5 人。教務處註冊組業於 7 月 1 日函知各生，務必於 109 年 8 月 1 日前完成復學或重新入學手續。
- 九、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規定，通過學位考試之研究生如未能於次學期開始上課日前繳交附有考試委員簽字通過之論文，並完成離校手續者(本學期辦理離校截止日為 9 月 11 日)，則次學期仍應註冊。但修業年限已屆滿之研究生如逾期未繳交論文，並完成離校手續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敬請相關系所轉知研究生依限辦理，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十、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學士班總填答率為 87.4%，各系級填答結

果詳如附件【教1】(見第50頁)，共有6個系級填答率為100%。

- 十一、109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選課須知業經108學年度第6次教務會議通過，相關選課事宜已函送各系(所)、Email寄送各生及公告本校網頁週知。
- 十二、109學年度行事曆業經109年4月21日第535次行政會議通過，教育部109年5月1日臺教高(一)字第1090063633號函備查，並以電子公文函送各單位卓參及張貼本校網頁公告週知。
- 十三、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要點之第七點第十款條文，業經109年3月25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及5月19日第537次行政會議討論修正通過，並以電子郵件傳送各系所卓參及上傳本校網頁公告週知。
- 十四、為展現109年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成果與提升學生對學分學程的認識，鼓勵學生踴躍申請跨領域學分學程，教務處擬於109年9月21日、9月22日、9月24日共計3場次，辦理109年度學分學程成果發表暨招生說明會，透過各學分學程的成果擺攤展現、現場成果發表分享與搭配各項活動展出，提升學生對學分學程的認識，激發學生修習學分學程學習動機。
- 十五、教發中心於6月10日收到教育部函知本校109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核定7,940萬3,409元(較108年增加735萬7,609元)。各項補助金額為：(一)主冊經費5,194萬4,409元(較108年增加528萬7,509元)；(二)附冊-USR及USR-HUB計畫2,010萬(USR-HUB計畫150萬元，附冊-USR計畫1,860萬元，較108年增加10萬元)；(四)附錄一弱勢助學為620萬9,000元(較108年增加82萬100元)；(五)附錄二原民生輔導為85萬元(新增)；(六)公共性檢核30萬元(新增)。業依函文規定於6月22日前回傳教育部「第一部分主冊」經費配置表。
- 十六、教發中心為有效分配109年高教深耕計畫經費，6月17日召開高教深耕計畫書撰擬專案小組「經費討論」會議。會議研議結果：(一)共11項分項計畫經費分配較108年度微幅增加，另考量「疫情影響」及「績效指標重要性排序」等因素，部分分項計畫經費稍微酌減，若造成計畫執行困難，將視需求安排小組會議進行協商。(二)請各分項計畫提供校務研究中心可進行分析之資料，俾利回饋各單位滾動修正執行策略，數據提供狀況將列入明年度經費分配之參考(計畫執行重點績效指標的單位優先考核)。(三)有鑒於去(108)年度教發中心將所有經費分配出去，無經費支應重要計畫突發需求，故今年編列總控留款110萬元，以因應突發狀況之需，提升計畫執行成效。

- 十七、教發中心於 6 月 17 日召開程式設計教師專業社群第三次會議，由資工系石勝文主任擔任主席，會議討論 109-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質量化指標達成策略、對程式設計非專業學生製作宣導短片及 109 學年度邀請加入社群教師名單等案。
- 十八、教發中心於 6 月 19 日召開高教深耕計畫 109 年度第 4 次工作小組會議，會議除近期活動報告外，主要討論本校「109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分項計畫經費分配案」及說明 7 月至 9 月工作小組會議分項計畫報告方式。
- 十九、教發中心於 6 月 22 日召開「108 學年度數位學習推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中主要討論 109-1 學期申請數位學習「教材製作」補助(11 案申請全數通過)、109-1 學期申請數位學習「課程製作」補助(3 案申請 2 案通過)、109-1 學期申請數位學習「課程開設」補助(2 案申請全數通過)、109-1 學期申請教師應用 Moocs 教材於課程教學獎勵(2 案申請全數通過)、108-2 學期申請學生修習 Moocs 線上課程獎勵(17 案申請 16 案通過)及修正「學生修習 Moocs 線上課程」獎勵申請公告等案。
- 二十、教發中心於 6 月 22 日召開 108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品質保證委員會議，主要議程為專案報告(本校 107-108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動成果與檢討及 109-111 年規劃調整)；討論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院及校級教學品保檢核表、教學品質保證委員會設置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 二十一、教發中心於 6 月 24 日召開「108 學年度教師教學知能時數認證小組」第四次會議，會中主要討論校內單位辦理教師教學知能活動(3 案申請)及專任教師參與校外教學知能活動(3 案申請)申請案，會議決議申請案全數通過。
- 二十二、教發中心開始受理 109-1 學期「教師專業社群」申請，受理截止日期為 10 月 2 日，敬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申請。
- 二十三、本校資工系陳恒佑教授於 5 月 25 日在「中華開放教育平台」開設磨課師課程，課名為「互動音樂程式設計與創作」，課程共為期六週至 7 月 31 日止，敬請鼓勵所屬師生線上修讀。

學生事務處

- 一、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敬請各系所開始協助本(109)年度 107 學年度畢業滿 1 年畢業生、105 學年度畢業滿 3 年及 103 學年度畢業滿 5 年畢業生流向追蹤問卷調查，截止日期為 109 年 10 月 31 日，懇請各系所協助完成。本國籍畢業生流向追蹤調查目標為：畢業後 1 年為 80%；畢業後 3 年為 70%；畢業後 5 年為 60%。另 108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離校流向問卷調查(含本國籍及

非本國籍生調查)，結合離校程序持續進行中。

- 二、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輔導第 21 屆畢業生委員會，於 109 年 6 月 17 日召開第五次大會，邀集下(第 22)屆畢委共同參與以利交接傳承。
- 三、108 學年度第 2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於 109 年 6 月 10 日中午 12 時在行政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召開，追認 109 年度各系所學生實習核定金額。
- 四、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於 109 年 6 月 17 日下午 1 時至 3 時於學生活動中心 4 樓多功能會議室完成 109 學年度新生 UCAN 施測員培訓課程，共計 10 名同學完成培訓課程。
- 五、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於 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表揚傑出校友，尤哈尼·伊斯卡卡夫特、李俊緯、洪幼齡、洪雯柔、孫介珩、陳威宇、黃正魁、黃金華等校友蒞臨現場接受頒贈獎狀及獎座，並由孫介珩校友代表致詞，陳偉平校友因防疫無法到場亦錄製短片致詞，校友總會胡景淵理事長、謝彩鳳秘書長亦蒞臨活動會場，並於會前與傑出校友及親屬們於學生活動中心 4 樓多功能會議室餐敘交流。
- 六、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承辦「國際扶輪社 3461 地區 2020-21 生命橋樑助學計畫」獎學金申請，此計畫提供經濟不利學生獎學金及優質職涯課程，幫助學生釐清就業方向，銜接未來就業市場。扶輪社本年度提供本校 15 位名額，請系所鼓勵學生踴躍申請並請各位師長協助撰寫推薦函。申請方式:填妥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 109 年 8 月 26 日中午 12 時前送至職涯暨校友中心(學生活動中心 5 樓)，獎學金實施辦法及申請表請至以下連結下載 https://www.doc.ncnu.edu.tw/alumni/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982:34612020-21&catid=60:2013-10-25-11-19-37&Itemid=27，申請相關問題可洽扶輪社承辦人林小姐 0966-635896，收件相關問題可洽本校職涯暨校友中心承辦人劉藝瑄/分機 2381。
- 七、本處諮商中心為落實「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輔導二級預防工作(例如發現高關懷學生、對危機個案啟動保護機制、協助危機個案渡過等)，近期提供服務如下：
 - (一)連結各系統合作，協助 8 名特殊個案，另進行高關懷個案追蹤、聯繫及會談共 27 人次。
 - (二)自 109 年 6 月 4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共計提供 175 人次之心理諮商與諮詢服務。
 - (三)於 6 月 3 日偕同學務長、校安中心 導師、系所，至社工系辦公室召開聯合會談，針對社工系 108-2 學期特殊個案以及班級狀況進行討論，

研擬相關協助以及關懷學生方向，並設計陪伴者自我照顧衛教單張。

八、本處諮商中心及資源教室為落實「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以促進學生心理健康」之一級預防工作(例如：培養問題因應能力、增加社會支持資源與效能、增加正向連結等)，近期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服務服務如下：

- (一)6月9日至6月24日協助協助4位同學，辦理15場期中考特殊考試協助。
- (二)6月10日資源教室辦理慧心志工團期末檢討會，共24位師生參與，其中慧心同學有15位，參加率達63%。
- (三)6月10日資源教室辦理邀請南投縣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員至本校進行108學年度資源教室學生畢業轉銜活動，共4位特教生參與。
- (四)6月17日辦理資源教室學生職業輔導評量結案會議，經由評量了解其職業潛能、工作人格及所需服務，作為生涯發展及就業方向之參考。
- (五)6月23日召開原專班資源教室特教生個案會議，家長、導師、系助理共6位師長參與。
- (六)6月29日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至本校針對資源教室特教業務進行，109年度彰雲投區大專校院輔導訪視，共9位師長參與。
- (七)6月30日109學年度公行系大一特教生及其家長，至本校參觀系上、餐廳及宿舍環境。

九、樂心志工團培訓活動

- (一)6月10日召開諮商中心慧心志工團、諮心志工團例行性會議。
- (二)6月15日、6月17日召開諮商中心諮心志工團例行性會議。
- (三)6月16日辦理諮心志工團期末檢討會，共計21位師生參與，活動滿意度達89%。

十、109年6份校安事件處理統計如下：(6月3日至6月24日)：

事件	意外事件	疾病事件	偏差行為事件	安全維護事件	其他事件
件數	8	0	0	1	1
百分比	80%	0%	0%	10%	10%

十一、108學年度第2學期校外獎助學金截至6月30日止其申請通過情形如下：

項目(109/6/2~109/6/30)	申請人數	核定通過	發放金額
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7	7	70,000
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	10	10	65,000
行天宮助學金	14	2	20,000
108-2 累計通過情形	79	62	735,500

十二、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急難救助至 6 月 30 日止，其申請情形如下：

項目	申請情形(6/2~6/30)	108-2 總計申請案件
日月潭文武廟急難救助金	0 件	0 件
校內急難救助金	1 件	6 件
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	1 件	7 件
行天宮急難救助金	0 件	0 件

十三、108 學年第 2 學期期末導師會議分院辦理，由學務處與秘書室規劃分享符合各院師生之性別講座及貼近各院學生性質之分析，並頒發本(108)學年度獲獎之優良導師。各院出席情形如下：

場次	時間	地點	出席人數
人文學院	6/17(三)	人院國際會議廳	49 人
管理學院	6/2(二)	管院 R268 教室	33 人
科技學院	5/26(二)	科一館 234 演講廳	34 人
教育學院	6/9(二)	人院 116 會議室	31 人

十四、108-2 學生獎懲受理各單位薦送合計小功 2 次 23 人次、小功 1 次 61 人次、嘉獎 2 次 273 人次、嘉獎 1 次 440 人次，總計 797 人次受獎。

十五、108 學年度學生汽機車通行申請數量，截至 6 月 29 日止共計機車 3,028 輛、汽車 1,048 輛。

十六、109-1 學雜減免已受理 297 人申請，預計於註冊單完成預先減免。新生自 8 月中旬開始受理至開學日截止。

十七、本學期深耕計畫附錄之「復原力優秀學生獎助學金」申請，已於 109 年 6 月 16 日召開「復原力優秀學生獎助學金評審委員會」審核完畢，申請同學總計 87 位，申請件數計 141 件，共計 129 件通過，12 件因交件資料不齊全、資料非本年度及資料不符標準而未通過，共計核發獎助學金 78 萬 1,500 元整，但由於計畫核定金核後尚未撥款，現正依校內規定辦理墊借事宜，俾利核發獎助學金，待款項撥付後再行歸墊。

十八、深耕計畫 C-4 弱勢支持體系辦理「OFFICE EXCEL 專業級證照輔導班課程」，於 109 年 5 月 6 日下午帶領同學前往草屯巨匠電腦應考「MOS OFFICE EXCEL」專業級證照，本次共計 36 人考照，32 人通過，其中 30 名同學繳交上課學習紀錄申請「復原力優秀學生獎助學金」，並表達感謝且獲益良多，希望此課程能持續辦理。計畫將持續執行以完善多元的學生輔導支持系統。

十九、本處課外活動組與各性質社團代表共同籌辦 109 學年度社團招生博覽會，主題為「暨·動」，將於 109 年 9 月 21 日至 23 日在學生生活中心舉行，業於 109 年 6 月 16 日(二)12 時至 1 時於課外活動組舉辦說明會，說明各

組執掌並辦理社團分組。

- 二十、本處課外活動組與生輔組將於 109 年 6 月 24 日(三)13 時至 14 時在學生活動中心社課教室 B 辦理新任系學會長聯繫會議，宣導交接、與廠商簽訂契約之相關注意事項。
- 二十一、本處課外活動組輔導社會服務團、北友會向教育部申請「109 年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暑假營隊活動」獲新台幣 3 萬 5000 元補助，將於 109 年 7-8 月份至埔里鎮水尾及大成國小辦理營隊，至社區陪伴學童共渡美好暑假時光。
- 二十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導致境外生未能全數返台就學，住服組從 3 月份開始處理 61 名未返台就學之境外住宿生在宿舍個人物品及行李，感謝各系所助理協助於 6 月 29 日已全數整理移至統一置放空間。
- 二十三、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離宿日配合端午連假提前自 109 年 6 月 25 日開始，截至 6 月 29 日 17 時止，宿舍總離宿率為 57.32%，另有 606 人申請暑期住宿。

總務處

- 一、本處業於 6 月 16 日(二)上午 10 點召開「壘球場管理中心新建統包工程」議約會議，邀請「金鶯山營造有限公司(優先議約權廠商)」到校議約及議價。該公司第三次(最後一次)減價後標價為 1,773 萬元，超出底價(1,686 萬元)，但未超過底價百分之八且未逾預算數額(1,746 萬 6,434 元)，主持人宣布開標保留，並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53 條第 2 項規定簽辦。
- 二、南投縣政府去(108)年派員到校，抽檢本校圖書資訊大樓、體健中心及女研究生宿舍之無障礙設施，並請本校於時限內提送替代改善計畫供縣府無障礙審查小組審查。縣府通知本校於 6 月 19 日(五)派員參加「公共建築物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會議」。
- 三、本校「排灣族石板屋新建工程公共藝術教育推廣」入圍【教育推廣獎】。文化部審查委員預定於 7 月 20 日(一)上午 10 點 30 分到校複審，預計停留 50 分鐘，其中簡報約 10 分鐘、答詢約 10 分鐘(採統問統答方式，評審委員提問時間不計入答詢時間)、現勘(石板屋)約 30 分鐘，簡報地點為圖書館，距離石板屋較近，方便前往現勘。文化部指派 7 位委員及 7 位工作人員。本次公共藝術獎校內工作小組成員為 1.孫副校長(召集人)2.主秘 3.總務長 4.圖書館鄭館長 5.原民專班邱主任(簡報人)6.通識中心健菁組長 7.營繕組黃文蔚組長 8.范心怡約用組員 9.游政維約用技術員 10.石昇委同學。

- 四、本處自 109 年 6 月 15 日起開始辦理本學期宿舍居住事實訪查，為避免逐戶上門訪查影響老師之作息安寧，於 7 月 31 日前將訪查記錄表放置於學人會館櫃臺，請住戶抽空前往學人會館櫃臺填寫訪查記錄表。另自 8 月 1 日起本組將針對尚未於記錄表簽名完成訪查者，進行不預約方式之實地訪查，如訪查未遇時，將留置回覆單請借住人限期回覆說明。訪查結果於全部訪查結束後做成紀錄，陳核備查，如有違反借住規定者，則按相關法規規定處理。
- 五、本校全校消耗文具用品 109 年 4 月至 6 月止，領用人數共計有 59 人次領用，物品領用數量達 3,653 件，主要領用品為西式信封及公文封。
- 六、本校 109 年第 2 季(4~6 月) 國有財產增減結存件數如下，財產增加 2,212 件、財產減損 2,068 件，結存數為 341,276 件。
- 七、本校 109 年第 2 季(4~6 月)非消耗品增減結存件數如下：財產增加 384 件、財產減損 523 件，結存數為 49,414 件。
- 八、109 年學生餐廳區暑假營業時間表如附件【[總 1](#)】(見第 51 頁)。
- 九、109 年 6 月收發文業務：
- (一) 公文收文：計 1,357 件，其中電子收文計 1,218 件，佔總收文量之 89.8%。
- (二) 公文發文：計 351 件，含正副本 2,890 份，其中應電子發文 332 件，含正副本 2,319 份，實際電子發文交換 289 件，電子公文發文執行率 82.34%。
- 十、109 年 6 月用印業務：
- (一) 發文用印：紙本公文含正、副本 436 印次+附件用印 365 印次=801 印次。
- (二) 不辦文稿用印：總計 208 件 6,735 印次(含學生各種工讀型態契約書計 65 件 1,124 印次，佔總件數之 31.25%、總印次之 16.69%)。
- 十一、109 年 6 月檔案管理：
- (一) 檔案歸檔：總計 1,843 件完成點收、1,729 件完成編目，檔案掃描儲存計 525 件 5,670 頁。
- (二) 逾期未歸檔公文如下：
- 1、104 年秘書室 1 件公文正本。
 - 2、106 年 7 件公文：人社中心 2 件、研發處 3 件、計網中心 1 件、保管組 1 件。
 - 3、107 年 5 件公文：人事室 2 件、土木系 2 件、秘書室 1 件。
 - 4、迄 109 年 6 月底止，108 年尚有 8 件公文未歸檔，包含總務處事務組 1 件、人事室 2 件、環安衛中心 1 件、原民中心 1 件、觀餐系 2 件、土木系 1 件，請各相關單位儘速辦結歸檔。
- (三) 調案申請 8 件，公文解密 24 件。

十二、109年6月郵件處理：

(一)收件：本校各單位經文書組收件作業之公文及郵件計6,161件。

(二)寄件：寄送公文及郵件計1,093件，使用郵資31,814元。

十三、為增進同仁公文寫作、文書處理及檔案管理知能，並加強對公文及檔案整合系統之操作運用，以強化教學研究成果，含各項活動紀錄、校史文物之保存與應用，溝通應有觀念與作法，強化同仁文檔作業知能，已於109年6月19日辦理本年度第1梯次文檔研習，計有校內同仁48人出席、校外機關學校7人出席，第2梯次預定於109年9月22日辦理；另更規劃對公文系統區分角色之教育訓練預定於年月日辦理，屆時請鼓勵同仁踴躍參加。

十四、因教育部要求，如學校宿舍做為暑假期間檢疫場所，必須經過地方衛政單位檢核通過。已聯繫南投縣衛生局會同民政處於7月8日星期三10點到校檢核女研宿及副校長宿舍。

十五、配合交通部防疫政策，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須配合業者量測體溫並配戴口罩搭乘，屢勸不聽可依據傳染病防止法開罰3000~15000金額，請各位師生務必配合。

十六、勞健保處理情形：

(一)專任人員：6月4日至6月30日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及薪調案18件，109年迄今已累計339件。

(二)兼任人員：6月1日至17日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共計895件。

十七、本校校園園藝維護近期執行情形如下：

(一)大草原割草。

(二)主環道行道樹整枝修剪。

(三)配合畢業典禮場地整理，行政大樓廣場喬木修剪。

(四)中軸台灣肖楠枯死移除。

(五)日池檉木伏倒移除。

(六)校園草皮綠籬維護案驗收(第三期)。

十八、駐警隊109年6月1日至6月16日止，對外收取入校臨時停車費共計12,760元，今年累計總收入金額為199萬8,070元及婚紗攝影176對。

十九、109年6月1日至6月17日止，車輛管理及收費系統收通行管理費，民眾及廠商收取通行管理費計400元整，今年累計總收入金額為64,800元。

二十、宿舍區汽機車違停嚴重，由駐衛警加強巡視，開立勸導單後，發現違停依舊嚴重。已公告宣導期後如仍違停以鎖車處理。

研究發展處

一、近期計畫徵求案(申請訊息及文件請至文件公告系統搜尋下載)：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截止期限
1	教育部	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領域系列課程計畫	109年7月20日 (星期一)
2	科技部	110年度「族群研究與原住民族研究」 整合型計畫	109年7月27日 (星期一)
3	科技部	海外人才橋接方案(LIFT2.0)	109年7月31日 (星期五)
4	衛生福利部	「110年罕見疾病防治工作補助計畫」 公開甄選作業須知案	109年7月31日 (星期五)
5	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10年度「科學園區新興科技應用計畫」	109年8月6日 (星期四)
6	內政部	「新住民發展基金徵求110年度補助研究計畫案」	109年8月10日 (星期一)
7	內政部	110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作業	109年8月24日 (星期一)
8	科技部	110年「產學技術聯盟合作計畫」	109年8月25日 (星期二)
9	國防部軍備局	110年「國防科技學術合作計畫」	109年9月30日 (星期三)
10	科技部	「創新科技防疫場域驗證計畫」	隨到隨審

二、近期完成計畫申請案：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類別	計畫主持人
1	教育部	智慧聯網技術課程推廣計畫 (109/6/5截止，每系限提1案，每案最多3個課程，每一課程最高補助80萬元)	電機系郭耀文老師 438,078元(含自籌43,808元) 資工系陳恆佑老師 96萬元 (含自籌9.6萬元)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類別	計畫主持人
2	教育部	109 年度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科院續提第二年計畫,含第一年成果報告)(109/6/30 截止)	科技學院 蔡勇斌院長 400 萬元
3	科技部	110 年度基礎研究核心設施共同使用服務計畫【整合型計畫】	土木系 蔡勇斌教授 應化系 傅在峰教授 應化系 吳景雲教授
4	科技部	新進人員研究計畫	原民專班 謝景岳專案助理教授

三、近期專案計畫通過案：

序號	補助單位	計畫主持人	計畫名稱	核定總金額
1	教育部	蘇玉龍	109 年度「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 【執行單位：人文學院、管理學院、科技學院、教育學院及國際處共 39 件】	862.9 萬元
2	教育部	陳建良	109 年度第 2 期「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330 萬元(含補助款 300 萬元、自籌款 30 萬元)
3	科技部	江大樹	地方創生、社群協力與大學社會責任：暨大營造「水沙連大學城」續階計畫(2/3)	800 萬元

四、本處已於 109 年 6 月 9 日舉行教育部「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領域系列課程計畫」提案討論會議，邀集科院蔡勇斌院長、電機系李佩君主任、資工系石勝文主任及資管系洪嘉良主任齊聚討論。會中決議「本次課程預計申請乙類計畫 2 案(每校申請上限為 5 案，核定至多補助 2 案)，擬請資工系及電機系合提一案，以智慧農業(精準農業)產業的應用為主軸；資管系與觀餐系合提一案，以觀光產業的應用為主軸。期於 7 月 20 日前提出申請。

五、本校「108 年度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結案報告書已於 109 年 6 月 30 日報教育部。感謝國際處、管理學院、教育學院、東南亞研究中心、諮人系、國比系、電機系等單位協助提供報告書內容。

六、有關科技部 109 年度「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本校 109 年度共獲 2 名補助名額，於 109 年 6 月 17 日第 539 次行政會議完成

本校「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勵要點」修法通過，並於6月24日獲科技部回函審核通過。

- 七、本校一年一度的學術研究獎勵申請於109年7月1日受理申請，預計於8月31日截止，敬請教師把握時效，踴躍提出線上申請，申請網址：https://www.ncnu.edu.tw/ncnuweb/rnd_scholar/。
- 八、有關本校109年度各學院傑出研究教師推薦作業將於109年7月1日開始，預計於8月31日截止。本年各學院可推薦教師人數如下：人文學院2人，管理學院2人，科技學院2人，教育學院1人，惠請各學院配合既定時程完成推薦程序。
- 九、科技部徵求109年度「傑出研究獎」申請案，本申請案採線上申辦方式，申請人應至科技部傑出研究獎線上作業系統，依科技部傑出研究獎遴選作業要點及申請表單進行申請，請有意申請之教師於109年8月11日(星期二)前至科技部線上系統完成申請作業並送出，以利本處於規定期限內備函報部辦理申請事宜。
- 十、科技部110年度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案，自即日起至109年8月19日止受理申請。敬請有意申請的教師，依本校教師出國講學及國內外研究進修要點之規定辦理薦送申請，經校內申請程序核可後，限期於109年8月19日前自行前往科技部「學術研發服務網」完成線上申請送出(逾時不候)，以利本處學術及推廣服務組統一彙整送出。(相關訊息及文件請至文件公告系統搜尋下載)
- 十一、科技部110年度「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計畫」自即日起至109年8月24日止受理線上申請。敬請有意申請者依本校教師出國講學及國內外研究進修要點之規定辦理薦送申請，經校內申請程序核可後，依限前往科技部網站完成線上申請資料繳交(逾時不候)，以利本處學術及推廣服務組備函報科技部。(相關訊息及文件請至文件公告系統搜尋下載)
- 十二、科技部110年度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申請案，自109年6月1日至7月27日開放線上申請。敬請有意申請者依限前往科技部網站完成線上申請資料繳交(逾時不候)，並請於7月27日前務必通知本處學術及推廣服務組以便報科技部。(相關訊息及文件請至文件公告系統搜尋下載)
- 十三、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已委託「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開發建置「地質資料蒐集填報系統」(<https://www.moeacgs.gov.tw>)，供各單位採電子化方式線上提交地質資料，以簡化資料提交作業。
- 十四、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109年6月3日參加中科管理局舉辦之「109年獎勵園區創業(新)育成中心培育優質廠商」評選，業於6月12日接獲通知本

校獲頒獎牌(盃)乙座，該局將擇期進行公開頒獎。

- 十五、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 109 年 6 月 9 日協助鏈結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蔡珍珍組長及 3 位同仁拜會 18 度 C 茆晉(日牂)老闆。
- 十六、本處創業育成中心已於 109 年 6 月 17 日召開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研發成果推廣及管理委員會議，共計六項提案，分別為兩項發明專利申請案、一項非職務性研發成果認定案、一項專利發明人變更案、一項專利維護案、一項專利放棄維護案，六項提案皆獲照案通過。
- 十七、為延攬校內創業團隊、增加招募管道，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本學期嘗試與觀餐系「咖啡與創業」課程對接，除於 109 年 6 月 5 日至課堂說明教育部 U-start 競賽及其他競賽內容，並於 6 月 19 日學生團隊發表營運計畫書時，邀請創業導師-邱建豪副總進行團隊之評選與招募。
- 十八、109 年 6 月 19 日本處創業育成中心邀請創業導師-邱建豪副總面談兩個已在創業中的學生團隊：「傳漿」、「山立坊」，未來將輔導兩個團隊參加明年度教育部 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
- 十九、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 109 年 6 月 24 日辦理「109 年中區創育聯盟 MOU 簽署儀式記者會暨 6 月份例會」，由本中心與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產學與智財育成營運中心共同發起，邀請台中、南投、彰化、雲林、苗栗等中部地區 19 個創新育成機構與單位，共同簽署多邊合作備忘錄，並推動「創業履歷」制度，當天除 MOU 簽署儀式外，也邀請朱怡甄負責人進行中興新村創業分享及研發長分享近年執行USR計畫所衍生的咖啡新創事業暨大「台灣精品咖啡產業聯盟」經驗，並帶領與會來賓親自實作咖啡沖煮與烘豆技巧，吸引多家媒體採訪報導，提升本校在創育領域知名度與輔導能量。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一、近期計畫徵求案(申請訊息及文件請至校首頁外部公文項下搜尋下載)：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校內截止日期
1	科技部	2021 年度臺俄(MOST-FEBRAS)雙邊擴充增值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2020/7/15
2	科技部	2021 年度臺俄(MOST-RFBR)雙邊擴充增值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2020/7/15
3	科技部	2021 年度臺俄(MOST-SBRAS)雙邊擴充增值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2020/7/15
4	科技部	2021-2023 年臺灣-波蘭(MOST-NCBR)雙邊協議擴充增值國際合作研究計畫暨國際合作鏈結法人計畫	2020/7/24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校內截止期限
5	科技部	臺灣與波蘭及保加利亞 (MOST-PAS, MOST-BAS) 2021-2022 雙邊研究人員互訪交流 PPP 計畫	2020/8/28
6	科技部	臺灣與法國 (BFT) 雙邊人員交流互訪型計畫及雙邊研討會計畫 (幽蘭計畫 ORCHID)	2020/8/31
7	科技部	2020 年 (109 年) 歐盟奈米材料研究計畫 (M-ERA.NET-2)	隨到隨審

- 二、本處國務組於 6 月 20 日參與印尼泗水線上教育展，由組員陳澄劫、約用組員林宜箴代表出席。6 月 21 日越南胡志明市舉辦實體教育展，因疫情無法至當地參與，由本校公行系校友鄭黃鴻惠及國比系博班生阮氏如瓊協助布置攤位，並由組員陳澄劫、約用組員林宜箴於線上協助諮詢。
- 三、經統計本年度共有 99 位境外生參加暑修課程(含實習課)，本處特於 6 月 20 日辦理 2020 暑期 CPR 計畫說明會暨工讀媒合會，計有 45 位同學及 10 個單位共同與會反應熱絡。截至 6 月 24 日截止，共有 68 位境外生參加暑期 CPR 計畫，分別分發至全校 15 個行政及教學單位工讀。至 6 月 30 日止已完成 36 位同學聘僱程序，後續將視同學聘僱資料繳交情況陸續辦理聘僱事宜。
- 四、教育部於 6 月 20 日(六)來文通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同意境外生返臺就學事宜，當日本處僑陸組李信組長及石宇廷約用助理員即透過計算機中心簡組長所開發之 LimeSurvey 問卷系統，對本校應屆畢業之港澳生進行返台意願問卷調查，更應教育部要求填報項目反覆進行調查及資料確認。分別於 6 月 24 日(三)及 6 月 29 日(一)函報教育部，本校共有 10 名應屆畢業之港澳生訂於 7 月 2 日(四)返臺，並於 6 月 29 日(一)及 7 月 1 日(三)獲教育部函文同意。感謝計算機中心簡文章組長協助指導之 LimeSurvey 問卷系統使用及問題排除。
- 五、為因應 7 月 2 日(四)本校應屆畢業之港澳生返臺檢疫需求，本處僑陸組於 6 月 29 日(一)下午，由李信組長帶領游守謙組員、石宇廷約用助理員、公行系林維莉約用助理員及工讀生厲志光同學，前往曾永平總務長協助洽訂之檢疫旅館進行先期訪視俾利先期準備與因應檢疫相關事宜。感謝曾永平總務長協助洽訂檢疫旅館、總務處事務組協助提供檢疫用漂白水、酒精、學務處許秋純護理師協助提供防疫包、居家檢疫衛教單及公行系的人力支援。
- 六、依國立大學院校院協會 6 月 22 日(一)電子郵件通知，教育部將安排於機場設置報到櫃檯並由各校人員輪值，本校負責輪值時程為 7 月 2 日(四)上午 5 點至晚上 23 點，由本處僑陸組李信組長、游守謙組員、石宇廷約用助理員、許孟瑜約用助理員、林語卉專任計畫助理、公行系林維莉約用助理員及工讀生

- 厲志光同學等 7 人前往輪值，服務各大學，並同時接送本校返臺之境外生。
- 七、109 學年度國際學伴計畫徵件已截止，共計 19 位學生報名，已於 6 月 30 日開始進行線上面試，預計於 7 月 30 日公告錄取名單於校首頁。
- 八、文化推廣隊第一階段招募已開始，即日起至 7 月 7 日截止，將於暑期及 1091 出隊。第二階段招募於 7 月 8 日至 9 月 18 日。招募對象為本校僑生、外國學生及本地生。招募計畫亦同步於國際處 FB 專頁公告，觸及 2 千多人，目前有 3 位學生報名。
- 九、本校 109 學年第一學期出國研修交換，目前南韓維持開放，日本僅兩間決定延緩交換，比利時延緩實體交換，西班牙維持開放交換，新加坡延緩交換，加拿大延緩實體交換，法國維持開放交換，德國維持開放交換。

秘書室

一、近期召開防疫相關會議

(一)6 月 22(一)召開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協調會第 13 次會議暨防疫小組成立後第 12 次會議。

(二)7 月 13 日(一)召開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協調會第 14 次會議暨防疫小組成立後第 13 次會議

二、6 月 22 日(一)召開 109 年度第 7 次捐贈審議小組會議，審議通過 1 件 10 萬捐贈案，指定做為歷史學系輔助弱勢學生或急難救助用途。

三、6 月 23 日(二)本室派員參與教育部人事處召開「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實務研討工作小組」第 15 次會議。

四、7 月 7 日(二)召開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9 次學術主管會談。

五、7 月 8 日(三)召開本校 109 年度校園安全維護會報第 2 次會議。

圖書館

一、6 月 17 日秘書室於本館新書展示區辦理《暨大國際形象推廣獎學金短影片成果發表會》及頒獎儀式，計 34 人參加。

二、高教深耕計畫改善攝影棚設備，本館統計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期間的使用次數，計 83 次，本館也會持續提供借用統計給教發中心。

三、本館於 7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在新書展示區辦理「宅宅好療癒之食作篇」，展示家常菜、異國料理、飲品、甜點等各類食譜，歡迎直接借閱。

四、Science Direct Online (SDOL) 資料庫已續訂，使用期間為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使用路徑：圖書館首頁→電子資源→電子資源總覽→在「資源查

- 詢」欄位輸入 Science Direct Online (SDOL)。使用內容包括所有 Freedom Collection 共 2,259 種電子期刊，可下載全文，歡迎師生多加利用。
- 五、因 COVID-19 疫情，JSTOR 提供免費開放回溯期刊套裝及電子書取用並展延使用時間，「回溯期刊套裝」展延至 12 月 31 日止，「電子書」展延至 8 月 31 日止。使用路徑：圖書館首頁→電子資源→電子資源總覽→在「資源查詢」欄位輸入 JSTOR，歡迎師生多加利用。
- 六、本館近期配合校內各單位招生及計畫，進行參訪活動及導覽，由同仁介紹各樓層功能及各項服務：
- (一) 6 月 8 日南投私立普台高級中學師生共 29 人到館參訪。
 - (二) 6 月 11 日南投縣立宏仁國中師生共 30 人到館參訪。
 - (三) 7 月 1 日臺北市高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共 25 人到館參訪。
- 七、配合教師授課及學生學習需求，於 6 月 2 日和 6 月 9 日辦理 3 場利用教育課程，共 56 人參與。
- 八、《聯合晚報》於 2020 年 6 月 2 日起停刊，故「全文報紙資料庫」的《聯合晚報》收錄期間為 1988 年 2 月 2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 日，請讀者留意。使用路徑：圖書館首頁→電子資源→電子資源總覽→在「資源查詢」欄位輸入「全文報紙資料庫」→點選「聯合知識庫 UDNDATA」→瀏覽《聯合晚報》。
- 九、Elsevier 設置冠狀病毒研究中心網頁，內容包含生物醫學資料庫、科學和臨床內容、COVID - 19 特定資料集、以生物醫學為重點的文字探勘解決方案和多個研究協作工具，所有免費使用產品的中文內容請參考 https://www.elsevier.com/__data/assets/file/0012/1021305/COVID-19-Research-hub.htm。
- 十、為增進圖書館相關工作人員專業知能，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於 6 月 16 日來文辦理(109)年度各研習班課程，歡迎同仁踴躍參與。
- 十一、本館申請國際處「2020CPR 計畫」暑期工讀生案，已獲分配 5 名(採編組 2 名、閱服組 3 名)，國際處於 6 月 20 日下午召開說明會暨工讀媒合會，本館派代表參加，了解後續相關事宜。
- 十二、為提升讀者服務品質，提供舒適之閱覽空間，加上因應武漢肺炎所進行館舍維護措施如下：
- (一) 消防廠商慶臻公司於 6 月 5 日派員到館檢修排煙匣門故障，更換關閉變壓器後恢復正常；另有逃生燈故障數量確認(19 具)，擇日進行更換。
 - (二) 電梯廠商奧的斯公司於 6 月 12 日進行電梯維護與保養，確保電梯安全運行。
 - (三) 空調廠商長虹公司於 6 月 12 日到館進行機房 2 號冰水主機(備用機)維

護與保養，確保空調啟動功能正常。

- (四) 6月18日在營繕組協助下，廠商到館修繕2F系統組組長辦公區漏水處上方陽台(3F辦公區陽台)進行高壓清洗青苔，擇日再施作防水工程。另，再針對本館男女廁所電信管周圍牆面、樓梯間牆面及3樓辦公區窗檯下方產生壁癌部份，預計暑假進行剷除處理和防水的施作工程。
- (五) 飲水機廠商賀旻公司於6月20日到館檢查全館飲水機各個功能是否正常運作，再針對1F男廁出現故障訊息斷電，進行維修。
- (六) 本館配合環安衛中心，因應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於6月14日及7月5日(週日)下午，進行第14次及第15次全館消毒。

十三、資訊系統維護如下：

- (一) 為安裝本館大團體CO₂看板顯示器，新增網路佈線並設定固定IP。
- (二) 調校本館CO₂看板顯示器降低面板亮度，並完成建置CO₂數據紀錄系統。
- (三) 本館於學期中每兩週召開館務統計工作小組會議，討論圖書館業務統計、數據存取等，並分享操作技巧。本學期已完成討論有各學院薦購系統使用統計、不同推薦管道進館圖書的使用統計、館合NDDS、RapidILL統計等。
- (四) 於6月29日安排每季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廠商到館維護，由同仁們與廠商面對面諮詢相關業務操作。

十四、館藏採購、編目及相關業務：

- (一) 6月2日至6月30日止，完成中文、日文、大陸、西文期刊及國外報紙167種348冊點收加工作業，已移送上架提供全校師生使用。
- (二) 6月3日至6月30日止，計完成中、西文圖書、視聽資料890種1,526冊(含附件)編目加工作業，已移送上架提供全校師生使用。
- (三) 6月20日，辦理109年TEJ資料庫查驗；7月1日，辦理108年TEJ資料庫結案驗收。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 一、6月8日體健中心網路機房建置UPS系統，完工後可提供該區網路設備及監視系統之備援電力，降低設備有時因市電瞬斷而無法正常運作之影響。
- 二、6月10日、15日協助秘書室舉辦兩場防疫說明會網路直播。
- 三、6月12日協助學務處辦理畢業典禮網路直播。
- 四、學生活動中心對外光纖頻寬由1G提升為10G。
- 五、協助海外聯招會於計中主機房增設網路儲存設備。
- 六、協助國教署於科三辦公室210及308-1與主機房配合資安健檢需求變動網

路架構。

- 七、配合教務處資訊服務組於人文學院機房新增網路儲存設備，變動及調整網路對接設備。
- 八、本中心於109年6月16日在圖書館會議室舉行108學年度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第二次諮詢委員會，會議中針對防疫相關作業及設備建置進行報告討論。
- 九、針對本校109年度個資外稽缺失或問題，修改相關系統：
 - (一)協助學務處諮商中心修改諮商管理系統，限制諮商管理人員登入系統網址範圍，以防止駭客在非學務處辦公室網址範圍攻擊諮商管理系統。
 - (二)修改校友資訊系統及校友管理系統，在登入畫面增加 captcha 驗證碼功能，以防止駭客利用機器人程式攻擊。
 - (三)修改人事業務管理系統及註冊組業務管理系統，增加登入次數連續錯誤5次，鎖定該帳號5分鐘，以防止駭客利用機器人程式攻擊。
- 十、針對TA反應Moodle系統有關學生刪除已繳交作業，但此作業狀態仍停留在「已繳交」，未改成「未繳交」問題，修改Moodle相關原始程式，並將此修正過程式回報於Moodle官網的Bug Tracker，網址：<https://tracker.moodle.org/browse/MDL-66203>。
- 十一、協助校友中心以本校LimeSurvey問卷調查系統，介接「校務系統學生簡易版」製作108學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
- 十二、協助國際處陸僑以本校LimeSurvey問卷調查系統，介接「校務系統學生簡易版」製作滯留港澳應屆畢業生返臺第1次調查。
- 十三、協助語言中心處理108學年度新生後測讀卡及統計相關工作。
- 十四、因採購組合併至事務組，故協助原採購組之網頁內容合併至事務組。
- 十五、修正學生學籍狀態程式ThreadAbortException錯誤。
- 十六、更新軟體授權清單內、校務系統說明網頁內容與微軟軟體授權KMS統計。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一、109年5月份資源回收情形如下：單位、kg

紙類	4,380	鋁容器	-	塑膠容器	1,100
紙容器	120	鐵容器	210	其他金屬製品	80
寶特瓶	440	照明光源	30	其他塑膠製品	30
玻璃容器	480	家電	130	廚餘	1,590
一般垃圾	11,970	資源物資	8590	回收率	41.80%

- 二、本中心業於 6 月 12 日對畢業典禮會場周遭辦理病媒蚊防治及防疫消毒；6 月 14 日對四院(科技、管理、教育、人文)、圖書館、計算機中心、學活動中心、學生宿舍入口大廳、研究生宿舍入口大廳、學生餐廳、行政大樓、學人宿舍周遭、警衛室周遭等區域進行防疫消毒。
- 三、本中心環保組對科院各系所發函暨校環字第 1091003547 號，請各系之各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實驗場所，於 108 年 7 月 8 日(星期三)前將本年(109)度 4 至 6 月底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表依規定(逐日逐次)填報後，送至本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彙整，俾利辦理申報事宜。
- 四、本中心業於 6 月 17 日召開國家永續發展獎填報工作第 1 次會議邀請行政會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輔導委員共 6 位進行國家永續發展獎填報內容指導；並於 6 月 23 日針對輔導委員建議改善項目再進行第 2 次會議討論；並於 7 月 1 日邀請科技學院 USR 楊智其助理教授，協助針對永續發展送審資料進行第 1 次潤稿。
- 五、本中心業於 6 月 18 日發函至教育部，報備本校擬參加南投縣「綠屋頂全民參與」專案，擬於科院及管院等屋頂建設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教育部於 6 月 22 日回函知悉，並回復本校若有建置相關疑問，請與教育部中部輔導團隊(雲科大窗口)諮詢。本案目前進度為與廠商「議約中」，本中心將會持續追蹤辦理。
- 六、自 6 月 5 日至 6 月 27 日起，有關本校教職員健康情形異常追蹤結果如下：

日期	異常人員	異常情形	追蹤及處理
6/27	應化系 司○○	體溫 42 度 C	重測體溫 36.1 度 C，無不適

- 七、本中心業於 6 月 8 日針對宜蘭大學實驗場所爆炸案進行校園宣導。
- 八、本中心業於 6 月 10 日協助圖書館合梯安全管理事項之工作。
- 九、本中心業於 6 月 10 日進行本校 109 年專責人員教育訓練簽呈行政程序；於 6 月 24 日簽准後送總務處事務組刊登政府採購組；於 7 月 2 日於校內進行公開招標；本次專責人員教育訓練(急救人員教育訓、特定化學物質教育訓練及 21 小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由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得標，後續本中心將持續進行教育訓練相關工作。
- 十、本中心業於 6 月 11 日針對應光系進行實驗室輔導，輔導實驗室為科四 316 有機光電材料與原件實驗室、科四 419-1 奈米元件光學觀測實驗室、科四 420 固態電子實驗室，輔導結果如下：

(一)【詹立行老師實驗室(科四 316 實驗室)】

- 1、分裝瓶依法應清楚標示，避免勿取導致事故危害。
- 2、用水且用電的機具依法應實施接地(如振盪機)。
- 3、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依法應三年更新乙次(上次執行 CCB 為 106 年)。
- 4、化學藥品櫃建議增加化學品呈接盤。
- 5、排氣櫃及震盪機等儀器設備應依法實施自動檢查。
- 6、實驗流程及設備應進行危害鑑別並定期上傳至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7、急救箱藥品已過期，且未標示清單。
- 8、建議至本中心商借風速計，定期針對排氣櫃測量有效風速，校正排氣櫃高度，以維護研究人員之安全與健康。
- 9、進入實驗場所之學生依法應詳讀實驗場所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接受教育訓練後，可進入實驗場所進行教學研究。

(二) 【陳祥老師(科四 419-1 實驗室)】

- 1、進入實驗場所之學生依法應詳讀實驗場所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可進入實驗場所進行教學研究。
- 2、實驗場所通道電線未妥善固定並請保持通道暢通，不致人員跌倒之虞。
- 3、急救箱藥品已過期，且未標示清單。
- 4、插座上火線及中性線錯接。
- 5、分裝瓶依法應清楚標示，避免勿取導致事故危害。
- 6、實驗流程及設備應進行危害鑑別並定期上傳至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7、廢液桶身請進行標示，若使用空桶當作廢液桶，請留意空桶內殘留化學品之相容性。
- 8、實驗場所中的化學品 SDS 並未全數上傳至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建議定期更新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化學品數量，以利應變時得立即瞭解化學品之存量。

(三) 【黃俊穎老師(科四館 420 實驗室)】

- 1、分裝瓶依法應清楚標示，避免勿取導致事故危害。。
- 2、化學藥品櫃建議增加化學品呈接盤，並建議將整桶的化學品置於最低層。
- 3、烘箱依法定期實施自動檢查。

- 4、實驗場所中的化學品 SDS 並未全數上傳至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建議定期更新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化學品數量，以利應變時得立即瞭解化學品之存量。
- 5、進入實驗場所之學生依法應詳讀實驗場所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接受教育訓練後，可進入實驗場所進行教學研究。
- 6、實驗流程及設備應進行危害鑑別並定期上傳至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7、高壓氣體鋼瓶應固定置放，未使用時裝妥護蓋。

(四)【建議事項】

- 1、應使用有過保護裝置延長線。
- 2、各實驗場所總配電盤應定期清查並標示開關圖示，以利火災事故時，得立即進行斷電。
- 3、應加註進入實驗場所應著裝實驗衣及防護眼鏡等標示。

(五)【依法安全宣導】

- 1、職災通報應於八小時內為之。
- 2、電氣安全應定期檢測之。
- 3、新增設施規則 239 之 1 條，非帶電之金屬外屬需接地。

- 十一、本中心業於 6 月 12 日針對本校移動式起重機進行樹木修剪工程疑議詢問勞動部及交通部，後續本中心將持續追蹤及與主管機關進行討論及規劃。
- 十二、本中心業於 6 月 18 日進行實驗室作業環境監測，此次監測地點含應化系科一 425 有機材料實驗室、應化系科四 112 超分子實驗室、應光系科四 316 有機光電實驗室之化學物質短時間濃度測定、行政大樓與圖書館之二氧化碳濃度監測。
- 十三、本中心業於 6 月 18 日舉辦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操作說明會。
- 十四、本中心業於 6 月 24 日依法召開 109 年第 2 次環安衛委員會。
- 十五、本中心業於 6 月 29 日彙整完成本校 109 年度校園安全維護會報資料送秘書室。

人事室

- 一、「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部分條文，業經教育部於 109 年 6 月 28 日以臺教高(五)字第 1090084554B 號令修正發布。
- 二、「教師法施行細則」業經教育部於 109 年 6 月 28 日以臺教師字第 1090084128B 號令修正發布。

- 三、教育部 109 年 6 月 12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90079335 號函以，有關借調教師返校授課採取遠距教學並採計其年資案，依大學法第 30 條規定，修讀各級學位，得以遠距教學方式修習部分科目學分；其學分採認比率、要件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教育部定之。爰學校得依前開規定辦理遠距教學課程，審定辦法有關教師實際任教之認定，並無排除遠距教學課程之教學形式。鑒於教學科技進步及因應疫情衝擊，數位化教學已成為重要彈性配套，借調教師返校授課採取遠距教學並採計其年資，教育部原則尊重。另考量作為升等年資採計，學校應注意借調教師之研究與服務輔導成績之評量方式，以為升等依據。
- 四、109 年暑假援例以 15 天暑休方式辦理，依教育部「學期結束後一週及開學前一週應全日上班」之原則，期間至本年 7 月 7 日起至 9 月 4 日止，採自行擇定補休方式辦理，並以暑休登記。暑休天數按 108 學年度在職比例計算。

主計室

- 一、下列資料已公告於本校網頁：
- (一)教育部函轉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
 - (二)教育部函轉行政院有關為協助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之觀光產業度過難關，提振旅宿業景氣，自即日起至 110 年 6 月底，放寬各類會議及講習訓練經評估無法在機關內部辦理，可赴機關以外處所舉辦，不限洽借公設場地或訓練機關。
- 二、109 年度 6 月份會計月報表已於規定期限內陳送審計部、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及教育部。
- 三、本校 109 年 6 月經常收支及資本支出執行情形如下：
- (一)經常收入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 687,261 千元，執行數 624,264 千元，執行率 90.83%，詳附件【計 1-1】(見第 52 頁)。
 - (二)經常支出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 765,659 千元，執行數 681,963 千元，執行率 89.07%，詳附件【計 1-2】(見第 53 頁)。
 - (三)資本支出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 34,043 千元，執行數 25,226 千元，執行率 74.10%，詳附件【計 1-3】(見第 54 頁)。請各相關單位積極辦理，並提請注意全年之執行率不得低於 90%。
- 四、行政院主計總處為應業務需要，囑各校查填下列調查表：
- (一)「109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二)「自償性公共建設預算制度實施方案」。

上述資料已查填並依規定回覆。

五、教育部為應業務需要，請各校查填下列調查表：

(一)「105 年至 108 年建教合作收入決算明細表」。

(二)「國立大學 90、99~108 年度其他補助收入調查表」。

(三)「評價準則公報第一至十二號及評價實務指引第一至三號修訂草案」
研提修正意見。

上述資料已查填並依規定回覆。

稽核人員

本校 108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已於 108 年 6 月 24 日提報教育部備查(暨校
秘字第 1091003374 號)。

人文學院

- 一、本院中文系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於 109 年 7 月 2 日至 109 年 8 月 2 日在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四樓中文小說閱覽區共同辦理「中文暨廿+1：2020 畢
業製作成果展」。
- 二、本院外文系 2 位學士班學生於 109 年暑假期間分別到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以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實習，期能讓同學直接(語文實務類)或間接(非語文
實務類)將課程中所學能力綜合發揮，並體驗職場、工作之難度與壓力。
- 三、本院歷史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月談」講論會】5 月份主講人陳信
治副教授，報告研究內容「海登·懷特對黑格爾的熱情」，6 月份主講人
吳雅婷副教授報告「道聽途說之後—宋元旅行知識的探索與思索」。
- 四、本院歷史系教師專業社群「圖片與歷史敘事討論會——眉溪流域」於 6 月
18 日邀請臺中教育大學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助理教授鄭安晞專題講座，講
題為「南投丹大舊社踏查與青年協力」。
- 五、本院公行系中華民國憲法課程師生一行 60 人於 109 年 6 月 12 日前往台中
地方法院參訪。
- 六、本院東南亞系《探戈 w/ 保羅大叔：修煉批判敘事力，以「東南亞」為方
法》計畫團隊於 109 年 7 月 10 日下午 2 點在台中市東協廣場辦理「【這
是我嗎？Ain' t it me?】異鄉·漂泊展 2020」開幕活動，本次展期至
109 年 8 月 10 日(周一休館)，歡迎本校師生前往參觀。

- 七、本院華文學程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四)在人文學院人文咖啡舉辦 108-2 海外實習分享會：華向未來-「海歸」老師的故事。
- 八、本院原民專班於 109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10 日，由莎瓏·伊斯哈罕布德老師帶領學生至台東縣延平鄉永康部落進行暑期部落服務工作。
- 九、本院原民專班於 109 年 7 月 9 日至 7 月 17 日，由蔡惠雅老師帶領學生至南投縣信義鄉望鄉部落進行暑期部落服務工作。
- 十、本院原民專班於 109 年 7 月 16 日至 7 月 24 日，由范心怡約用組員帶領學生至新竹縣尖石鄉水田部落進行暑期部落服務工作。
- 十一、本院原民專班於 109 年 7 月 18 日至 7 月 26 日，由邱韻芳主任帶領學生至南投縣仁愛鄉春陽部落進行暑期部落服務工作。
- 十二、本院 USR 團隊工作報告如下：
 - (一)6 月月 30 日、7 月 2、3、5、6、9、13 日辦理埔里鎮樂齡學習中心課程，至埔里鎮社區據點開辦健康促進與樂齡學習課程。
 - (二)7 月 4 日受邀至台東縣政府社會處，進行本校 USR 計畫社區經營經驗分享。
 - (三)7 月 6 日與愚人之友基金會，共同辦理埔里鎮殘福中心日間作業中心身心障礙學童紙漿手作共同創作課程。
 - (四)7 月 11 日辦理社區據點講師師資培訓工作坊，協助社區組織培訓高齡健康促進課程講師。

管理學院

一、重要推動事項

- (一)本院與蒙古國立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行政學院，於 109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在本院 255 會議室舉行視訊簽約儀式。本院由陳建良院長、財金系張眾卓主任、資管系洪嘉良主任、國企系陳靜怡老師及張玉芳老師等人代表與會；蒙古國立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行政學院則由學術副校長 Prof. Badmaanyambu、碩士學院院長 Prof. Baatarbileg N.、國際合作處長 Mr. Mendbayar Sh.、國際關係與公共行政學院院長 Prof. Battulga S.等人與會。會中除了簽署兩院交換生合約，本院國企系與財金系也分別與蒙古國立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行政學院國際關係學系訂定碩士雙學位協議書。此外，雙方也就交換生及雙聯合約的實質進度達成共識，預計於 110 學年開始落實，教授互訪及共同研究計畫也會在新冠病毒疫情減緩後繼續推動。

- (二) 本院觀餐系學生高瑋駿、陳宜靖榮獲教育部青年署 109 年度「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第一階段創業金補助 50 萬元，指導教師：曾喜鵬副教授。
- (三) 本院觀餐系學生蔣永琦、陳宜靖、邱雅嫩同學，參加「第十三屆公共參與行動與自主學習微型獎勵方案」榮獲第一名，團隊名稱：噓！壹伍壹玖貳陸，指導老師為黃裕智副教授。

二、管理學院各系辦理之專題演講

- (一) 本院國企系於 10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12:00-12:30 辦理「國企系五年一貫說明會」，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續留國企系就讀碩士班，地點：管 427 教室。
- (二) 本院國企系於 10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12:00-14:00 辦理「國際企業學系 1082 企業實習期末分享會暨 1083 企業實習說明會」，特邀請於寶成企業、喜年來、台灣松下、中華航空、歐權科技等公司企業實習同學現場心得報告，未能蒞臨的實習同學亦以影片分享，地點：管 241 教室。
- (三) 本院國企系於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8:30-12:30 辦理「108 學年度第十七屆企業管理專題個案競賽」，透過競賽方式進行專題之成果發表以提昇同學對實務專題之學習興趣，改善修課靜態學習成果及加強對修課應用能力與實務知識，地點：管 268 教室。
- (四) 本院經濟系於 109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13:30~15:00 邀請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系楊豐安助理教授至本校演講，演講主題：「Do homeowners benefit when coal-fired power plants switch to natural gas? Evidence from Beijing,China.0」，地點：管 228 教室。
- (五) 本院資管系於 109 年 6 月 5 日 13:00-15:00 在管理學院 371 教室舉辦系友經驗分享座談，邀請系友分享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並勉勵學弟妹，現場反應熱烈，互動良好。
- (六) 本院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觀光創新組「高等組織理論」課程，於 109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13:30-15:30 邀請仁愛鄉法治國小江淑華老師至本學程進行專題演講，講題：「偏鄉小學組織經驗策略分享」，地點：管 427 教室。

三、一般活動

- (一) 本院國企系於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12:30-14:30 辦理「108 學年度國際企業學系畢業典禮」，由王主任和 3 位畢業班導師為畢業生撥穗，藉由撥穗的意義，代表稻穗或麥穗成熟，象徵畢業生已學有所成，展翅高飛，地點：管 215 教室。

- (二) 本院國企系於 109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24 日期間辦理 109 學年度轉學生入學考試書面審查作業，招生名額學士班 3 年級計 5 名，共計 14 名考生報名。
- (三) 本院財金系 109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13:45-17:00 在管理學院管 268 教室辦理小畢業典禮活動，邀請院長、本系師長、畢業生及畢業生家長一同參與，活動包含撥穗儀式、畢業生致詞、在校生致詞及學弟妹祝福影片等，師長們也對畢業生送上祝福與期許，祝福畢業生鵬程萬里、一帆風順。
- (四) 本院財金系辦理 109 學年度暑假轉學生入學考試，於 109 年 6 月 17 日至 6 月 24 日辦理書面審查，學士班二年級報考人數為 44 名，預計錄取 3 名；學士班三年級報考人數為 8 名，預計錄取 6 名。
- (五) 本院經濟系於 10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12:00~15:30 舉辦 108 學年度經濟系謝師宴暨小畢業典禮，由葉家瑜主任和系上老師為畢業生撥穗，為畢業生獻上祝福，地點：管 371 教室。
- (六) 本院經濟系葉家瑜主任、吳健璋老師及陳妍蓓老師，於 109 年 6 月 17 日至 109 年 6 月 24 日進行 109 學年度暑期轉學生考試入學書面審查，報名人數 4 人，預計錄取 3 名。
- (七) 本院資管系 109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11:30-13:30 在綜合教學大樓 A000 辦理小畢業典禮活動，邀請本系師長、畢業校友、畢業生及畢業生家長一同參與，活動包含畢業校友致詞、撥穗儀式等，祝福畢業生畢業快樂，一帆風順。
- (八) 本院資管系辦理 109 學年度轉學生入學考試，於 109 年 6 月 16 日-18 日辦理書面審查，109 年 7 月 1 日辦理口試，招生名額 7 名，報考人數 2 名。
- (九) 本院觀餐系 10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13:30-15:00 於管院 328 教室舉辦「2020 年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術研討會」，由本系碩士班學生進行中英文發表，由本系戴有德主任、黃裕智副教授、蔡宗伯助理教授擔任評論人，共計 18 名師生參與。
- (十) 本院觀餐系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9:30-11:30 於管 341 會議室辦理「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考試考生口試」，觀光休閒組 5 位應試，錄取 2 名；餐旅管理組 4 位應試，錄取 2 名。
- (十一) 本院觀餐系 109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13:00-16:00 在圓形劇場舉辦「觀餐系畢業生撥穗典禮」，配合防疫措施採事先報名實名制登記，共計 183 位參與(含師長、畢業生、畢業生家長與畢業系友)。

- (十二) 本院觀餐系 109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12:30 於管 341 會議室辦理「109 學年度暑假轉學生考試入學預備會議」，由本系丁冰和教授、曾喜鵬副教授、龐鳳嫻助理教授進行書面審查，報名觀光休閒組二年級計 24 名，預計錄取 4 名；報名餐旅管理組計 8 名，預計錄取 2 名。
- (十三) 本院觀餐系 109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14:00-16:00 於管 260 教室舉辦「涵碧樓酒店經理人學程計畫說明會」，由涵碧樓酒店張茂林培訓顧問率領一行 4 人前來說明，共計 23 名師生參與。
- (十四) 本院觀餐系 109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14:30 於管 268 教室舉辦「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專題頒獎典禮」，因應新冠狀肺炎，本次畢業專題競賽方式以 youtube 頻道進行專題成果發表，共計 82 名參賽同學、分成 22 組，當日活動共計 87 位師生共襄盛舉。
- (十五) 本院觀餐系執行 109 年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地方產業創生與永續發展--南投縣鄉村旅遊深耕計畫，辦理以下活動：
- 1、109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9:00，於本院 R371 教室，辦理「鄉村旅遊與產業創生論壇」，探討國內鄉村旅遊永續發展之道，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署長胡忠一與談，日本茨城縣笠間市在台辦事處處長木下知香分享經驗，提前為國內鄉村旅遊觀光產業復甦做準備，計 119 人次參與。
 - 2、109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13:00，於本院 R371 教室，辦理「明日觀光趨勢座談會-疫情衝擊旅宿業重生之道」，邀集知名旅宿業者，聚焦探討旅宿業重生之道，計 121 人次參與。
 - 3、109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13:00，於本院 R112 教室，辦理「地方達人產業講堂：從茭白筍談水文循環與農業」，以專題演講方式邀請南平山道田有機農場負責人陳新豪老師，介紹其有機農場之經營理念及概況，並從茭白筍的種植經驗中，關注埔里水資源踏查並紀錄，分享水文循環在農業經營的重要性，並探討農業的創新與困境，計 34 人次參與。
 - 4、10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12:10，由計畫主持人鄭健雄研發長應大葉大學 USR 團隊之邀任顧問並至該校演講，主題為「大學社會責任 USR 之實踐與產業如何聯結」，該校 USR 團隊老師亦踴躍提問請益，計 30 人次參與。
 - 5、10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12:00，於日高鍋物進行地方產業與鄉村旅遊鏈結發展教師社群聚會，邀請鹿港囝仔文化事業執行長張敬業先生，分享地方創造與再生經驗，計 13 人次參與。

- 6、109年6月11日(星期四)14:00，由計畫聯絡人謝如珍專案助理教授至嘉南藥理大學進行分享，主題為「暨大USR：地方產業創生與永續發展」，約75人次參與。
 - 7、109年6月18日(星期四)14:00，偕同新興產碩/博班《生活美學課程》及《文化觀光課程》，以期末參訪學習方式，以信義鄉農會梅子夢工廠作為「地方品牌」學習對象，辦理臺日教師社群跨域共學，觀摩信義農會酒莊創業發展與品牌行銷模式，計27人次參與。
 - 8、109年6月18日(星期四)14:00，偕同新興產碩/博班《生活美學課程》及《文化觀光課程》，以期末參訪學習方式，以信義鄉農會梅子夢工廠作為「地方品牌」學習對象，辦理臺日教師社群跨域共學，觀摩信義農會酒莊創業發展與品牌行銷模式，計27人次參與。
- (十六) 管理學院學士班於109年6月8日(星期一)舉辦導生聚，除了增進導師與學生之間的感情外，導師也透過此活動了解學生目前就讀的情況並給予學習上的建議，地點在管院253教室，共計參加人數為27人。
- (十七) 管理學院學士班辦理109學年度轉學生入學考試，於109年6月17-23日辦理書面審查，109年6月30日(星期二)辦理口試，招生名額3名，報考人數18人，實際到考人數18人，到考率100%。
- (十八) 本院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碩士學位學於109年6月13日(星期六)9:30-12:30在本院默契咖啡(管352室)辦理畢業生茶會，現場同步轉播校畢業典禮實況並邀請陳建良院長為在場畢業生撥穗，與會師生及家長約40人，茶會在相互祝福、拍照後圓滿結束。
- (十九) 本院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碩士學位學於109年6月24日(星期三)18:00-20:00假埔里鎮牛耳餐廳辦理本學期期末親師餐會暨學程學生會及系友會新舊任會長交接儀式，與會師生人數約50人，現場交流十分熱絡。
- (二十) 本院EMBA於109年6月13日(星期六)9:00-11:00在管院371教室舉辦「畢業生撥穗典禮」，畢業生共計45位，邀請師長、家屬一同參與典禮，並邀請校長、校友會理事長上台致詞，給畢業生最誠摯的祝福。
- (二十一) 本院EMBA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學位學程於109年6月14日(星期日)舉辦109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複試(口試)，招生

名額 30 名，考生應到人數 28 位，實到 26 位。

- (二十二) 本院 EMBA 獲遠見天下文化事業群旗下的哈佛商業評論邀請採訪，該單位於 109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下午 3 點至 5 點，來校採訪本校蘇玉龍校長及管理學院陳建良院長，採訪主題為商管教育專題，採訪內容將刊登在八月號雜誌及電子報。
- (二十三) 本院 EMBA 於 109 年 7 月 2 日(星期四)舉辦第三次線上直播講座「暨大學堂」，邀請 EMBA 境外班校友周志憲學長、方春生學長、紀毓禮學長以及廖迎晰總監演講，並開放所有學員與系友線上參與，促進交流及情誼。

科技學院

一、重要推動事項

- (一) 本院於 109 年 6 月 6 日(六)假杷城排洪道旁的中興演習林舉辦「水環境嘉年華」(Just keep swimming)活動，由蔡勇斌院長率 USR 團隊與楊智其老師、林展緯老師以及徐顥老師帶領學生共同策畫這次活動，此次宗旨是為了體現埔里豐沛的水環境資源，而透過民眾的參與，讓水環境資源與人文生態系統連成一氣，藉由關懷杷城排洪道來喚醒民眾對水環境的認識與保護，並創造區域內的水環境資源更具備可持續性發展的特質。
- (二) 本院土木系免費提供在學同學參 109 年 6 月 19 日舉辦的 AUTOCAD 國際認證考試，增加同學就業技能與機會。本次共全額補助 28 名同學應考，計有 22 名同學通過認證考試，證照取得通過率 79%，感謝計算機中心的鼎力協助。

二、科技學院各系辦理之專題演講

- (一) 資訊工程學系於 109 年 6 月 12 日邀請友達光電演講，主題為「友達光電徵才說明會」(地點：科一 234 演講廳)。
- (二) 電機工程學系於 109 年 6 月 11 日邀請中國生產力中心張建斐副總經理演講，主題為「AIoT 智慧製造趨勢與人才需求」(地點：科一館 235 室)。
- (三) 電機工程學系於 109 年 6 月 18 日邀請欽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陳恣慶應用技術經理及劉方傑應用技術工程師演講，主題為「MATLAB 天線、深度學習、及最佳化工具箱介紹」(地點：科一館 235 室)。

三、一般活動：

- (一) 本院資工系於 109 年 6 月 10 日在科一 234 演講廳，舉辦 108 學年度系級畢業典禮，師長、畢業生及家長共同參與，為畢業留下美好回憶。
- (二) 本院土木系於 109 年 6 月 12 日下午 3 點於行政大樓噴水池前舉辦 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邀請師長、傑出系友與畢業生代表致詞，並由陳谷汎主任為每一位畢業生進行撥穗，蔡勇斌院長授予畢業證書，恭賀每一位畢業生順利完成學業，邁向人生下一個階段。
- (三) 本院土木系 109 年度共 9 位同學參與暑期實習(大四 2 位與大三 7 位)，實習公司分別為彥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2 位、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 位、台灣整合防災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2 位、薩古魯股份有限公司 1 位與喬宇營造有限公司 1 位。
- (四) 本院電機系於 6 月 10 日邀請學士班 98 級陳霓系友回娘家，與學弟妹們分享在國外求學、工作及生活經驗，計有 15 人參與。
- (五) 本院電機系於 6 月 13 日 10:30-13:00 舉辦 108 學年度系級畢業典禮，師長、在校學弟妹們及家長共同參與並以溫馨祝福方式歡送本屆畢業生，計有 150 人參加。
- (六) 本院電機系 108 學年度專題競賽計有學士班 35 組，碩士班 20 組參與評比，本學年度碩士班評選出 2 組及學士班評選出 7 組表現優異同學，於 6 月 13 日頒發電機系專研獎以資鼓勵。
- (七) 本院應化系於 6 月 13 日 14:30-16:00 於戶外會場舉辦 108 學年度系級畢業典禮，當天多位師長蒞臨給予畢業生祝福、在校學弟妹們及家長共同參與並溫馨歡送本屆畢業生，計有 110 人參加。
- (八) 本院應光系於 6 月 12 日在學生活動中心八角廳，舉辦小畢典活動，並邀請院長及家長共同參與，期能讓畢業生們留下美好的回憶。

教育學院

- 一、本院國比系於 6 月 11 日邀請新加坡商立福人事顧問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張博欽先生與訊巖技術有限公司人力資源業務夥伴(HRBP)黃鈴雅女士為學士班三年級學生進行「履歷撰寫及面試技巧」模擬面試活動。
- 二、本院國比系洪雯柔教授於 6 月 14 日辦理新社高中國際教育營隊暨籃城社區參訪活動。
- 三、本院教政系蕭霖老師於 6 月 17 日邀請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林坤燦校長擔任「學校行政」業師，林校長以學校行政的 EQ 為主軸，將其教學與行

政的豐富經歷與學生分享，讓學生瞭解學校行政工作的困頓與美好。

- 四、本院教政系翁福元老師於 6 月 17 日邀請臺中市六寶國小鮑瑤鋒校長擔任「校長學」課程講座，校長以「敢動才感動」為講題，與學生分享治理學校的經驗，讓同學們更瞭解校長實務工作。
- 五、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於 6 月 18 日出席南投縣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
- 六、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林松柏老師於 6 月 22 日出席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校務評鑑受評學校說明會。
- 七、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於 6 月 23 日出席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訪視檢討會。
- 八、本院教政系陳文彥老師於 6 月 23 日出席臺中市 109 年品德教育推動典範標竿評選計畫評選委員會。
- 九、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於 6 月 29 日出席南投縣原住民中長程教育方案諮詢會議。
- 十、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於 7 月 3 日、9 日、10 日擔任雲林縣國民中小學校校務評鑑委員。
- 十一、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於 7 月 12 日出席臺中市國民中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 十二、本院諮人系於 6 月 10 日邀請 PMI 國際專案管理學會高雄支會會長蒞臨專題專題講座，講題為「專案管理趨勢與實務」。
- 十三、本院諮人系林妙容副教授於 6 月 19 日代表參加臺灣輔導與諮商學會所主辦之 2020 年全國大專校院輔導與諮商系所主管共識會議。
- 十四、本院諮人系於 6 月 19 日邀請財團法人兒童藝術文教基金會王梅蓉執行長蒞臨專題專題講座，講題為「實境角色扮演」。
- 十五、本院課科所黃淑玲教授於 6 月 15 日至 19 日，辦理修訂偏遠地區學校分級及認定標準北、中、南、東四區座談會，座談會地點分別為臺北市大同運動中心、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及國立東華大學美崙校區。
- 十六、本院課科所謝淑敏副教授於 7 月 8 日出席國立成功大學辦理之「109 年雙語教學師培課程授課講師工作坊」。
- 十七、教育學院 USR 計畫報告
 - (一) 6 月 6-8 日張力亞助理教授帶領團隊至東華大學討論 9 月 9-11 日「教育行腳」院學士班移地課程規劃，並共同參與人社計畫工作坊，交流經驗，獲益良多。

- (二)6月16日陳啓東副教授帶領團隊與108課綱全國教師種子教師研習工作團隊進行會議，規劃7月23-24日研習相關場地、工作事宜，並提供雙方合作建議，期待在實踐USR計畫精神的前提下，使相關研習更加貼近在地教師需求，共同面對新課綱帶來的種種教學挑戰。
- (三)6月17日USR計畫團隊參與水沙連研討會論文工作坊，簡報論文主題，並確認論文寫作時程，以在地工作的經驗回饋USR計畫行動經驗在偏鄉的心得與省思。
- (四)6月19日楊洲松院長帶領團隊與宏仁國中李孟桂校長研議暑期資優營隊與未來宏仁資優班課程方案設計，以大學資源全面性埔里區域學生學力發展，塑造未來可能性。
- (五)7月4日教育學院USR計畫與院學士班合辦新生座談會與共創工作坊，共計10名新生和21名家長參與，在本場次活動中，USR計畫團隊將藉由空間、活動與教學方案的設計，引導新生認識教院USR計畫與院學士班合作模式，並奠定未來社參行動的基礎。

通識教育中心

一、通識講座暨藝文展演場次及心得繳交：

日期	場次	心得
4/1	楊志良(主辦)	現場 80 人 730 篇線上心得
4/15	徐嘉凱 (諮商中心合辦)	現場 80 人 313 篇線上心得
4/16	瑪那熊 (諮商中心合辦)	現場 80 人 392 篇線上心得
4/29	蘇蕙鈺(主辦)	現場 80 人 367 篇線上心得
5/27	藝文展演並計通識講座亞東劇團 (中文系合辦)	版權問題， 僅開放現場 80 人
6/3	李介文(原民中心合辦)	現場 80 人 278 篇線上心得

- 二、於6月22日辦理服務學習課程教師社群座談會，本次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全人教育中心—李育齊老師蒞校，分享【服務學習方案成效評量】，共14位人員參與。

- 三、本校體健中心游泳池開放營運事宜，依教育部 109 年 5 月 18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62542 號來函說明辦理。經本校 108 學度「學校防疫小組第 10 次會議暨工作小組成立後第 9 次會議」通過，採階段性開放原則辦理，已於 5 月 26 日恢復校內游泳課程，並請任課教師每堂課確實點名，掌握實名制要件並做好防疫措施；第二階段開放使用原則已擬定開放管理規範，並簽請鈞長核示同意後於 6 月 16 日開放營運。
- 四、本中心於 7 月 6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辦理 109 年暑期樂活體適能運動推廣班，預計辦理本校特色運動項目(游泳團體班、游泳家教班、運動夏令營、籃球、射箭、空手道、一日特色體驗營及半日特色體驗營)，歡迎校內教職員工及眷屬組隊報名，另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報名本次推廣班者須依本校入場辦法之規定辦理，填寫自主身體健康調查表及旅遊史調查表進行實名制入場規定。

東南亞研究中心

一、東南亞語言教育中心計畫

- (一)本中心陳佩修中心主任 6 月 19 日拜會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與亞太區域研究專題中心，討論本計畫在 2020 年臺灣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國際研討會舉行「東南亞語言教育與教學工作坊」之相關事宜。
- (二)本中心於 6 月 16 日至 6 月 18 日邀請印尼大學人類學系副教授 Dr. Semiarto Aji Purwanto 至本校進行本計畫之印尼語教學與教育研討座談、課程座談與未來兩校合作項目之討論。
- (三)本中心張春炎組長於 6 月 18 日召開中心計畫會議，確認「東南亞語言教育中心計畫之網站建置完成」以及後續使用規劃事宜。

二、台灣東南亞學刊

- (一)本刊進行「中國勢力在印尼」三篇調查報告翻譯稿件已完成，並與譯者林東余先生討論專刊出版事宜。
- (二)本刊規劃之「中國思想在泰國」專刊稿件已全數完成所有修改並開始進行校對編輯工作。
- (三)本刊 15-1 期「大金三角專題」三篇英文文章已三校完成，進入排版階段。

三、主任、組長參與之校外活動

- (一)本中心張春炎組長於 6 月 16 日協助審查《新聞學研究》(TSSCI)研究投稿論文，擔任審查人。

- (二) 本中心張春炎組長於 6 月 19 日協助審查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院兼任副教授級專技人員擔任教學(領域為文化創意)，擔任審查人。
- (三) 本中心王文岳組長於 6 月 19 日以參家身分與台灣智庫國際組論壇「後武漢肺炎，新南向政策的前景和策略重塑」座談。
- (四) 本中心劉琦珊組長於 6 月 21 日出席於國立中央大學舉辦的「臺灣全球客家研究聯盟成立大會」。
- (五) 本中心劉琦珊組長於 6 月 22 日出席於中研院民族所舉辦的「第三屆李亦園先生紀念獎學金會議」。
- (六) 本中心張春炎組長於 7 月 9 日受邀至移民署南投縣服務站進行演講，演講主題「臺灣的接待社會文化轉變：東南亞籍勞工在臺灣的處境與媒體再現」。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 一、1082 學期大一及大二英文統一期末考，已於 6 月 24 日(三)下午辦理完畢，將請計網中心協助讀卡事宜後，將各班考試結果分別寄送予各任課教師。
- 二、中心將於暑期辦理英語密集訓練營，時間自 7 月 6 日(一)至 7 月 17 日(五)，課程表及活動內容皆已安排妥當，並已確認參與名單，此次營隊亦安排前後測供學生及教師審視學習成效，後測即為正式多益測驗。
- 三、中心已於第 17 周針對三間語言教室做設備之全面檢查，需維修及調整之設備已連絡廠商於暑假期間進校協助維修。
- 四、中心將於暑假期間召開專案及兼任教師之業務與教學會議，以利未來各項活動之推動能更加順利，並增進教師間交流。

師資培育中心

- 一、本中心於 105 年 6 月 11 日中午 12 時，舉辦「教育實習說明會」，由本中心實習輔導組邱瓊芳組長主講。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共計 16 名學生參加教育實習。
- 二、本中心錄取 109 學年度教育學程之正取生共 47 名，已於 109 年 6 月 27 日報到完畢，其報到率為 100%。
- 三、本中心 109 學年度公費生甄選報名時間訂於 109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3 日，擬於年 7 月 7 日召開公費生初審會議，於 7 月 15 日辦理公費生教學演示徵選，擬於 7 月 20 日召開公費生複審會議，放榜工作訂於 109 年 7 月 28 日(二)。

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 一、國立中興大學於 109 年 6 月 17 日(三)至本校拜訪與交流「區域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補助計畫」。
- 二、本中心邱韻芳主任於 109 年 6 月 23 日(二)以玉山國家公園第六屆共管委員(學者代表)身份，參加 109 年第一次玉山國家公園區域內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會議。
- 三、本中心邱韻芳主任於 109 年 6 月 29 日(一)至東華大學藝術創意產業學系視覺藝術教育碩士班擔任論文口試委員。
- 四、本中心為執行「108-109 年區域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補助計畫」於 109 年 7 月 4 日(六)至 7 月 5 日(日)辦理「旭舊」中區部落參訪活動，帶領中區各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至屏東縣牡丹鄉旭海部落及阿朗壹古道
- 五、本中心於 109 年 7 月 2 日(一)至 7 月 10 日(五)辦理「延續原味」永康部落暑期實務工作隊，由本中心莎瓏·伊斯哈罕布德組長帶領原民專班、公行系及社工系共 12 名學生至台東縣延平鄉永康部落，進行兒童營隊、協助文健站活動以及部落文史調查。
- 六、本中心於 109 年 7 月 9 日(四)至 7 月 17 日(五)辦理「暨憶望遠鏡」望鄉部落暑期實務工作隊，由本中心蔡惠雅組長帶領原民專班共 13 名學生至南投縣信義鄉望鄉部落，進行老人日托、兒童文化營隊、以及課輔活動。

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

- 一、為配合執行 109 年度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C 類)-永續環境推動與人才培育計畫：深耕水沙連 x 開拓東南亞 x 邁向 SDGs，執行團隊以訪談、社區拜訪、建立網路群組交流平台、邀請專家演講分享經驗及辦理培訓課程等活動，逐步推動本校實踐社會責任。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完成執行活動詳如下：
 - (一)6 月 4 日(四)當日本計畫彭國棟兼任副教授赴通霄鎮福興南和休閒農業區輔導珍貴老樹調查工作，與特生中心跨域合作，研擬農業地景生態與生產功能空間治理策略，並協助推動生物資源調查及教育活動。後續將納入辦理大學社會責任計畫生態步道營造人員培訓交流工作坊參訪重點，針對埔里地區經過暨大培訓或協助暨大進行生態調查及解說工作的生態專業人員、大學社會責任計畫辦公室成員，增進讓夥伴相互學習觀摩，落實大學社會責任計畫人才培育的理念。

- (二) 6月6日(六)8:30~12:30，本院與通識教育中心及埔里鎮公所假埔里鎮中興演習林旁道路共同舉辦水環境嘉年華活動，本活動由科技學院蔡勇斌院長率USR團隊與楊智其、徐顥及林展緯校內3名通識課程老師與120名修課學生共同策劃執行，活動當天呈現了一年來對在地杷城大排與周邊田野訪談調查盤點資料與成果。活動過程以埔里地區水環境嘉年華方式呈現，期盼藉由本活動的舉辦，鏈結課程與學生創意共同發想，使鎮民對杷城大排水環境意識提升，展現大學協助地方水環境願景及想像。同時配合農委會特生中心葉明峰博士帶領，蔡勇斌院長與廖鎮長、林芳仔議員、陳谷汎主任、天水蓮公關經理拉拉小姐、埔里鎮河川生態保育協會彭理事長與幾位志工，一起穿著青蛙裝下水，到杷城排洪道水中勘查，進行水質監測，並深度了解排洪道內的生態。
- (三) 6月6日~6月8日(六)本團隊與菩提長青村繼去年辦理環教種子孵化營隊，今年持續辦理第二屆大專環境教育人才營，參與人數共15人，並邀請長青村王子華老師、台中教育大學林素華教授團隊指導，並建立團隊溝通及領導的正確認知與相關邏輯的思考能力；同時，提升決策團隊環境理念及行動能力的目標，將有助於新一世代環境團隊組織的形成與具有凝聚力的領導才能的培養，希望能以生活的在地意識來喚起學員對於環境保護的精神意念。
- (四) 6月8日(一)本計畫團隊與1082跨領域教師專業社群合作，於下午1點30分至4點30分於人院人文咖啡，辦理【2020國際海洋日-應用遊戲化教學於海洋環境議題之教學工作坊】，邀請到精遊趣工作坊負責人江孝昇老師分享海洋危機這款桌遊如何應用到教學，共16位師生共同參與，其中蔡勇斌院長與陳谷汎主任也與各院師生一起參與，盼這些創新教學方法可以慢慢落實於校園學生學習環境，希望本團隊大力進行推動，促使更多元的環境知識能以輕鬆的桌遊帶入課程內，透過「遊戲化教學」的學習融入到教學專業發展、教學技巧精進，達到教師教學專業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改善。
- (五) 6月8日(一)下午1點30分至4點30分於日月潭區進行日月潭小小兵活動，本團隊與明潭國小、伊達邵國小、朝霧茶莊及在地漁會組織共55位人員，於潭區內教導學生與在地民眾了解水質的重要性，以水質檢測試驗包來實際測試不同水樣，使參與學員可以有基本使用水質試驗包的能力及判斷水質的基本長是學習，由此活動亦可喚起日月潭小小兵團隊的初步模組。後續將會與朝霧茶莊共同開發水環境流域的遊程與體驗，以基礎常識來讓參與民眾得到更專業的知識。

- (六) 6月10日(三)蔡勇斌院長與陳谷汎主任前往虎尾科技大學分享本院執行之USR計畫心得與成果，分享主題為在地關懷LED照射茭白筍和在地關注杞城大排水環境。
- (七) 6月10日(三)下午13點至14點30分，本計畫兼任助理葉致豪與陳世紀前往愛蘭國小辦理愛蘭创客社團系列課程-mbot機器人自走車，較為熟悉的學員們開始測試、設計自走車移動的小程式，小組成員紛紛表達意見、討論熱烈，學員共21人。
- (八) 6月10日(三)科技學院USR團隊從108學年度開始協助魚池鄉明潭國小、伊達邵國小執行教育部活化計畫，於明潭國小發展科技教育及水環境教育，於伊達邵國小發展科技教育及食農教育，經過1學年實施已初步擾動當地學童及家長，讓他們重視水環境教育、科技教育與食農教育。在109學年度更協助魚池鄉五城國小蔣汝蘭校長申請教育部活化計畫-子計畫4「協助偏遠地區學校發展課程與教師專業支持計畫」，計畫內容為1.人與海-福爾摩沙海洋之島初探：以水環境為出發點，關懷生活周遭的小溪流延伸至海洋環境。2.程式設計與玩轉積木：利用積木教具的輔助，帶領國小學童學習程式語言設計，培育小小maker。該計畫初審委員意見皆非常肯定大學團隊參與、計畫具特色及創新；複審結果已獲得50萬元經費，於109學年度科院USR團隊將協力五城國小水環境教育與科技教育之師資培訓與教材教案執行。6月10日五城國小蔣汝蘭校長特地帶計畫書拜訪蔡勇斌院長，感謝本團隊的協助。
- (九) 6月11日(四)早上9點至12點，鄭登允專任助理與余勇進專任助理及智慧農業蔡峻福專任助理，到埔里水頭里茭白筍田調查場域時遇到陳先生與陳太太在採筍子，他們採到一半時聞到附近鄰田發現噴農藥立馬上田埂返家(因為他們認為鄰田噴灑農藥很毒)，也關心我們要不要改天再來做調查。經過幾番內心的掙扎，後來還是決定穿上青蛙裝與戴上口罩進行茭白筍田間調查頭期第四次生長狀況，以免團隊疏漏了此次的調查資料。
- (十) 6月11日(四)下午14點本計畫鄭登允專任助理與智慧農業蔡峻福專任助理前往一新里拜訪林宥岑里長討論架設LED燈事宜，討論過程中林里長也說我們目前執行的計畫做得很好，請我們繼續努力推廣，並表示要幫忙爭取看看水保局的計畫。
- (十一) 6月12日(五)13點30分至16點，鄭登允專任助理與協力業師黃郁茹前往伊達邵國小辦理食農教育與科技教育課程，本次為合併上課，一~四年級的學員們興奮地幫忙搬磚、混泥土、打建烤窯，雖然課程

體驗到最後學員與老師們都很累，但完成後大家都非常高興，每個都很期待乾燥後開始燒烤的美景。

- (十二) 6月12日(五) 本計畫彭國棟副教授帶領大埔里生態解說員10位，於日池進行2020水環境保育-日池蝴蝶棲地營造，透過解說108到109年營造的狀況，讓大埔里解說員共同協力營造蝴蝶的棲地，協助日池蜜源植物之種植，解說員們深知植物營造的過程及保護與管理不易，因此對於日池蝴蝶棲地營造情形給予支持及鼓勵，並對USR團隊及環安衛中心守護日池的努力給予肯定。
- (十三) 6月15日(一) 團隊舉辦「環境教育活動課程：山坡防治宣導工作坊」，透過環境教育課程方案，讓學員從親身接觸及參與到瞭解，培養關於環境的正確認識及態度。學員的回饋：透過這門課程學習到防災的正確觀念及認識災害可能就在身邊，瞬間意識的概念。
- (十四) 6月16日(二) 早上10點至12點，本計畫余勇進專任助理、協力業師黃健銘與章智尊前往明潭國小辦理明潭創客社團-microbit系列課程，學員共16人，協力明潭國小李光正主任與1名教師增進創客知能與知識，此次教學實作簡易電流急急棒，學員們表現出非常大的興趣並動手嘗試，設計出各具特色的迷宮。
- (十五) 6月17日(三) 學校召開申請國家永續發展獎會議，由蘇玉龍校長主持，科技學院蔡勇斌院長帶著同仁們共同參與討論，討論的內容：實踐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具備充足之支持性措施、成果深具典範意義，希望四個院的USR計畫共同撰寫。
- (十六) 6月17日(三) 下午13點至14點30分，本計畫兼任助理葉致豪與陳世紀前往愛蘭國小辦理愛蘭創客社團系列課程-mbot 機器人自走車，部分資深學員已能快速完成老師給予的課題並自行嘗試與設計許多新的想法並跟老師討論，學員共21人。
- (十七) 6月18日(四) 本計畫楊智其專案助理教授、余勇進專任助理與協力業師黃健銘進行下學期合作中小學創客課程時間、方向等細節確認與討論，目前下學期預計將連結6所小學。
- (十八) 6月18日(四) 早上10點本計畫鄭登允專任助理、余勇進專任助理與智慧農業蔡峻福專任助理前往埔里水頭里，進行LED燈茭白筍田收成第三次數據收集，這次量測的筍子跟前幾次相比差異不大，不管長度與重量都相近。
- (十九) 6月19日(五) 早上8點40分至09點20分，本計畫余勇進專任助理與協力業師何曉倩前往溪南國小辦理溪南創客社團-scratch系列

課程，學員開始詢問期末小專題程式遇到的問題，並互相參考其他同學的作品汲取創作靈感，學員共 10 人。

(二十) 6 月 20 日(六)早上 8 點 40 分至 9 點 20 分，本計畫余勇進專任助理與協力業師何曉倩前往溪南國小辦理溪南創客社團-scratch 系列課程，學員們互相討論分享各自作品的設計方式，學員共 10 人。

(二十一) 6 月 22 日(一)本計畫馮郁筑專任助理、陳谷汎主任、鄭登允專任助理及亞太環境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作，共同協力彰化沿海地區，以海洋暨水體污染為主題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強調親海愛海減塑加綠新生活理念，推廣落實減塑的行動，在彰化縣大地保護協會舉辦約 60 人參與，每位長者都是很棒的環保尖兵。期望透過宣導讓我們一同關心海洋議題與環境。目前共辦理 4 場，本團隊在此次針對海洋與海廢的議題，共擴散人數 230 名以上，下一場將於彰化縣鹿港鎮新厝社區發展協會持續擴散。

(二十二) 6 月 23 日(二)下午 13 點至 17 點馮郁筑專任助理赴彰化漢寶國小，對於四年級小朋友約 30 人次，活動與亞太環境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作，協力海洋暨水體污染環境教育宣導活動，以海洋環境教育為主，以山海連溪，強調山、溪、海的生態保育覺知，透過繪本及溪河海洋的環境圖紙讓小朋友手繪，傳達關心生態環境、親溪愛海減塑加綠新生活理念，推廣落實減塑的行動，從社區長者到國小，都希望透過環境教育，落實減塑加綠的新生活，後續仍持續擴散到其他彰化沿海地區的國小。

(二十三) 6 月 24 日(三)下午 13 點至 14 點 30 分，本計畫郭耀文教授、余勇進專任助理與葉致豪兼任助理前往愛蘭國小舉辦期末創客課程自走車競賽，學員各各磨拳擦掌競爭名次奪得獎品，學員共 21 人。

(二十四) 6 月 28 日(日)下午 4 點至 6 點於鎮上舉辦工作坊進行創客夥伴社群討論，本次會議參與人員有楊智其專案助理教授、余勇進專任助理、鄭登允專任助理與協力業師黃健銘與何曉倩合計 5 位，共同針對 MELD 工作坊進行下學期創客技術執行於中小學的創客夥伴課程進行確認與對焦。

(二十五) 6 月 29 日(一)早上 9 點至 12 點鄭登允專任助理與余勇進專任助理及智慧農業蔡峻福專任助理，前往埔里房里里進行茭白筍田間調查第二期第三次生長狀況，這次在茭白筍田做調查時發現粉紅鸚嘴的窩，因這幾年氣候變遷的關係，所以粉紅鸚嘴越來越少了，期盼筍田間的生態能更豐富。

(二十六) 6月29日(一) 本計畫彭國棟副教授邀請潘樵(潘祈賢)老師針對暨大校園的珍稀植物種植及其生態(以殼斗科為主)辦理兩場走讀活動，第二場次活動於下午2點到4點辦理，參與對象主要為大埔里解說員20位，辦理目的為配合108-109年度校園植物調查讓協助調查的解說員更了解暨大珍稀植物種植情形，經兩個小時的生動有趣的觀察與分享，參與者對暨大擁有近四十種的殼斗科植物感到驚艷，更感佩潘老師的投入與默默的付出，暨大能有「綠色大學」的美名稱號，是許多暨大人默默耕耘而來的。

(二十七) 6月30日(三)早上10點至12點，本計畫余勇進專任助理與協力業師黃健銘、章智尊前往明潭國小實施創客社團 micro-bit 系列課程，期末成果呈現學員們各自設計的電流急急棒，學員共16人，協力明潭國小李光正主任與1名教師增進創客知能與知識。

二、為配合執行109年度科技部智慧科技於農業生產之應用專題研究計畫-「應用智慧監控與資源循環技術優化筴白筍生產環境」，執行團隊以訪談、建立網路群組交流平台、邀請專家演講分享經驗等活動，逐步推動智慧農業計畫。

6月10日至6月22日，已完成執行活動詳如下：

(一)6月10日(三)科技部智慧農業計畫共同主持人郭明裕教授指派本計畫專任助理蔡峻福、及科院USR計畫專任助理鄭登允至實驗場域測量筴白筍植株。

(二)6月15日(一)科技部智慧農業計畫共同主持人郭耀文教授至場域進行水質感測器測試。

(三)6月22日(一)本計畫協同研究員楊智其與呂孟珊、博士後研究員張育禎、專任助理蔡峻福、博士生徐顥進行智慧農業橫向討論。

校務研究中心

一、本中心針對本校108學年度個人申請各學系個別委員之審查成績、個人申請家長問卷進行分析，並已將分析結果提供本校招生組撰寫本年度招生專業化計畫成果之參考。

二、本中心協助通識中心進行「本校104-105學年入學之學士班學生參加通識講座情況分析」，以利該中心瞭解學生未通過通識講座畢業門檻人數。

三、本中心根據本校109學年度碩博班及原住民專班招生報名資料進行資料整理與串接，以利日後進一步分析。

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一、人社中心

- (一) 109年6月3日(三)，龍騰文化來電洽談本中心與埔里 pm2.5 空污減量自救會合製之「好空氣一起努力- 埔里在地行動三年小記」影片授權事宜。該出版社擬將影片收錄於高中選修地理 III 探究與實作之教學光碟、網頁，供授課教師備課使用。本中心黃資媛專任助理刻正辦理授權相關事宜。
- (二) 109年6月12日(五)、29日(一)，本校社工系梁鎧麟專案助理教授、本中心朱柏勳顧問參與「名間鄉地方創生計畫共識會議」。
- (三) 109年6月15日(一)，潘寶鳳專任助理參與「中部默示族語音教材編寫工作坊」。
- (四) 109年6月16日(二)，籃城教師專業社群邀請紐西蘭鳳興書院數位學習中心余鎮綸華語教師分享「虛擬實境融入教學」。
- (五) 109年6月17日(三)，李瑞源博士後研究員受邀擔任通識中心「第十三屆微型提案成果發表會暨評選會」評審。
- (六) 109年6月18日(四)，潘寶鳳專任助理協助原專班唐淑惠與劉家銘兼任講師辦理「田野調查與寫作課程」成果發表會。該課程由本中心長期陪伴，帶領師生以眉溪四庄作為實作場域應用所學。
- (七) 109年6月18日(四)，李瑞源博士後研究員辦理「平埔文化保存與活化」課程期末發表會，主題為「船山地圖—可見與不可見的空間環境變遷」。
- (八) 109年6月18日(四)，觀餐系吳淑玲副教授、原專班謝景岳專案助理教授及本中心張力亞組長、陳嘉霖博士後研究員參與「仁愛鄉地方創生計畫審查共識會議」。已提報地方創生計畫書予國家發展委員會。
- (九) 109年6月18日(四)，社工系梁鎧麟專案助理教授參與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蔡培慧執行長、埔里鎮廖志城鎮長「埔里花卉物流中心及附近區域整體規劃願景會議」。
- (十) 109年6月19日(五)，江大樹中心主任、張力亞組長及張馨穎專任助理出席「南投縣 109 年度終身學習推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 (十一) 109年6月24日(三)，李瑞源博士後研究員參與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辦理之「南港溪堤段生態檢核及民眾參與工作坊」。
- (十二) 109年6月30日(二)，曾永平總務長、陳嘉霖博士後研究員拜會廬山部落重要頭人，商談部落會議召開事宜；是日，列席「能高生態旅遊協會」理監事會議。

- (十三) 109年6月30日(二)，本中心執行之文化部國家文化記憶庫「不好說的那個人---番婆鬼生命史的敘事重建」計畫、南投縣推動國家文化記憶庫「南投山水文化印記之『埔里九二一地震與重生』」計畫辦理期中審查會議，由本中心江大樹主任、張力亞組長、李瑞源博士後研究員、潘寶鳳及陳昫孜專任助理代表出席。
- (十四) 109年7月1日(三)，埔里生活生態博物館網絡藝術小組及教師專業社群、秘書室尤傑專任助理、潘寶鳳專任助理邀請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龔卓軍所長分享「『從共學到共研』：研究型策展的方法與反思」。是日，另辦理「埔里遺址與平埔聚落參訪活動」。
- (十五) 109年7月2日(四)，張力亞組長、潘寶鳳及陳昫孜專任助理參與文化部「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109年第一次縣市溝通會議」。
- (十六) 109年7月4日(六)，李瑞源博士後研究員與太原商店合辦「埔里古寫真上色展」開幕茶會，展期至12月4日(五)止。策展期間將邀請地方文史工作者吳金炎、陳義方及簡史朗老師辦理3場講座課程。
- (十七) 109年7月18日(六)，黃資媛專任助理與貓羅溪社區大學辦理「草屯好空氣志工培力工作坊」。

二、大地計畫

- (一) 109年5月29日(五)至30日(六)，子計畫資工系山立坊團隊帶領「程式與教育服務」通識課程學生一「真珠美人魚」及「瑞瑞」小隊，辦理「micro:bit 程式營」，教學生如何搭配scratch製作micro:bit遊戲及手作micro:bit鋼琴。
- (二) 109年6月9日(二)，南崗工商發展促進會陳聰智總幹事、南崗榮譽指導員協會藍麗花理事長與張順誌秘書長親臨本校，拜訪管院陳建良院長與科院蔡勇斌院長以及公行系大地計畫團隊，團隊由計畫主持人孫同文副校長與觀餐系曾喜鵬副教授代表與會。南崗代表邀請我方擔任8月20日(四)企業疫情轉型座談會與談人，並針對未來暨大與南崗工業區廠商合作方略進行交流。
- (三) 109年6月9日(二)，子計畫觀餐系曾喜鵬副教授與南投縣政府觀光處共同出席「南投觀光產業聯盟協會會員大會」，並受邀擔任南投觀光產業聯盟協會秘書長，協助南投縣政府推廣南投旅遊，提供策略建議。
- (四) 109年6月12日(五)，子計畫觀餐系曾喜鵬副教授赴南投縣政府觀光處出席「南投好食民宿109年度工作計畫」會議，將編列經費持續進行南投好食民宿認證與品牌行銷推廣。

- (五) 109 年 6 月 15 日(一)，子計畫觀餐系曾喜鵬副教授出席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召開之旅遊目的地行銷組織(Destination Marketing Organizations, DMO)跨域籌組會議，期將產業資源鏈結整合，更深度推廣南投。
- (六) 109 年 6 月 17 日(三)，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陳建仲主任前來拜訪子計畫曾喜鵬副教授，討論有關於旅遊目的地行銷組織(Destination Marketing Organizations, DMO)跨域整合之相關議題與執行方式。
- (七) 109 年 6 月 18 日(四)，大地計畫總辦公室辦理 109 年度第二次例會，會中邀請資訊子計畫資工系石勝文教授領軍之山立坊團隊及張秦瑞博士後研究員分享階段性執行成果，山立坊由洪皓銘老師及莊凱婷助理代表分享「山立坊程式教育經營與實踐」；張秦瑞博後則進行「南投縣社區照護關懷據點運作實施之探討」。
- (八) 109 年 6 月 22 日(一)，子計畫觀餐系曾喜鵬副教授出席「南投觀光產業聯盟協會理事長交接典禮」暨「南投觀光產業聯盟發展共識會議」，其中林明溱縣長亦親赴現場參與典禮進行，提出對於南投整體旅遊發展之期許，並鼓勵產業資源整合鏈結。
- (九) 109 年 6 月 27 日(六)至 28 日(日)，子計畫資工系山立坊團隊帶領「程式與教育服務」通識課程學生－「I'm CEO」小隊前往育英國小辦理「micro:bit 程式營」，教學生如何製作 micro:bit 遊戲－小恐龍跳跳。
- (十) 109 年 6 月 30 日(二)，張秦瑞博士後研究員與張瓊分專任助理預計前往南投縣政府拜會人事處考核訓練科林科長，探討近年府內人事培訓方針及發展潛在培訓議題的可行性，計畫團隊擬參考討論結果，規劃於跨域學苑辦理相關課程或活動，並邀請南投縣府員工參加。
- (十一) 109 年 7 月 4 日(六)至 5 日(日)，子計畫資工系山立坊團隊帶領「程式與教育服務」通識課程學生－「頻果冰淇淋」小隊前往史港國小辦理「micro:bit 程式營」，教學生如何製作 micro:bit 遊戲－勇闖魔王城。

暨大附中

- 一、6 月 18 日國立關西高中行政團隊蒞校交流。
- 二、7 月 1 日四技技優甄審分發放榜，共計 49 位同學上榜，其中有 10 位同學錄取國立大學，師生同賀。
- 三、本校承辦 109 學年度國立高級等學校連任、轉任暨新任校長研習，將於 7 月 15 日於本校召開課程籌備會。
- 四、8 月 20 日南投縣中小學校長會議將於暨大附中辦理。

肆、討論事項

案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授休假研究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109 年 1 月 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研擬增修本要點。
- 二、本要點於 90 年 6 月 14 日 89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通過，復經 103 年 1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7 點，迄今已逾 6 年。為配合行政作業期程(申請及審議時間)及期間新增設學制(如學位學程及學士班)等因素，並期本要點相關規定更臻完備，爰擬修訂本要點。
- 三、本修正案業經本校 109 年 4 月 14 日 108 學年度第 3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修正通過後，送交各系、所、中心轉請教師參閱，並蒐集相關建議後，續經本校 109 年 6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修正通過，續提本校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
- 四、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授休假研究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會中已附)，請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再送校務會議審議，詳如[第 1 案附件【見第 55-58 頁】](#)。

案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近期修法歷程摘要如下：

- (一)本修正案曾於 108 年 7 月 16 日獲第 51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1 點、第 9 點及第 27 點部分條文修正，惟所增訂借住要點第 9 點第 4 項規定：「各式職務宿舍每次開放申請戶數 2 戶(含)以上時，保留一戶宿舍供持有中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申請人借用」，與行政院頒定宿舍管理手冊(以下簡稱宿舍手冊)第 8 點以訂定積點標準為申請借用職務宿舍優先順序之規定不符，因而未能獲教育部核備，故再次修正本校借住要點相關保護措施規定，並配合歷年執行職務宿舍調配及管理業務需求修正或增訂相關規定再提送 109 年 3 月 24 日第 533 次行政會議審議，因會議時間因素，

所以決議移至下次會議再行討論。

- (二) 109 年 4 月 7 日第 534 次行政會議審議時，因總務長未出席報告，故決議：緩議，請總務長於下次會議親自說明。
- (三) 109 年 4 月 21 日第 535 次行政會議審議時，依據校長指示，為避免住宿期將屆滿的住戶(利害關係者)，因為不清楚修法內容造成爭議，請業務單位招開相關會議說明。總務處於 109 年 5 月 27 日召開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部分條文修改說明會議，針對住戶再次說明相關修法議案內容，會議決議：本次修法法令內容請先送行政會議審核後函報教育部核定，以完成相關修法程序。至於身心障礙同仁的保障住宿規定，再詢問各大學是否有對於身障同仁配住職務宿舍的保障設施，再另案研議本校的宿舍借住規定的修法內容，必要時可函報教育部請示可行性措施。會議紀錄簽核後並以 E-mail 轉知職務宿舍全體住戶。

二、本次修正摘錄說明如下：

- (一) 增訂第 5 點第 1 項第 3 款第 3 目規定，為新進教師職員的入住提供明確法源，使其無須奔波尋找住宿地點，並讓空置的宿舍得以活用增加校務基金收入，故配合實際狀況修正同款第 1 目宿舍借住對象。
- (二) 現行第 8 點規定：曾獲政府補助、補助購置或承購住宅者不得申請職務宿舍，惟依據國產署 103 年 2 月 18 號台財產署公字第 10335002490 號函指示，借用人(含配偶)如已全額退還曾獲政府補助購置貸款補貼利息者，則可不受限制，為讓本校同仁有再次選擇機會，爰增訂本項後段規定。
- (三) 現行第 9 點第 2 項規定，每次延住年限為 3 年，為提升現住戶自費維修的意願並兼顧新住戶的申請權益，建議調整延住年限為 4 年。另將本校 102 年 3 月 28 日第 3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為督促同時獲配不同職務宿舍者能儘速決定欲入住之宿舍，讓候配名冊之申請人能儘快依序遞補入住其放棄之宿舍之決議，明訂於本校借住要點中規範中，故增訂第 9 點第 3 項。同時修正本點第 4 項項次及相關條文。
- (四) 為配合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精神，訂定本校的相關保護措施，修正第 10 點第 1 第 7 款有關身心障礙及等級之積點。
- (五) 另配合通常法規修正慣例，修正第 1 點及第 27 點相關條文。

-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說明一教育部函文與說明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函文，詳如第2案附件【見第59-77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送教育部審核。

伍、臨時動議 (無)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 一、本校籌備處於81年1月30日正式成立，由顏秉璵教授擔任籌備處主任(任期81年1月30日至83年1月31日)。時光荏苒，籌備處時期到職的資深同仁中，明(109年7月16日)天將有2位堪稱本校開國元勳的資深同仁退休：陳冠吟小姐於81年9月1日到職，長期服務於秘書室；陳中睿小隊長82年4月16日到職，負責校園安全維護；二位同仁的服務對本校的發展著有貢獻，特藉本次會議頒發獎座，表達本校的衷心感謝。陳冠吟小姐今天因家裡臨時有事無法到場受獎，將另尋其他機會致送。
- 二、本校與新加坡卡文納學院簽訂合作備忘錄係為延續本校海外專班的開設，另亦努力推動與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建立教學及研究合作關係。有關電機系擬參照諮人系於新加坡開設專班計畫一案，可研議調整本校新南向計畫部分執行上較不方便之項目經費，予以補助。
- 三、在同仁共同努力下，本校109年高教深耕計畫經費補助較108年度增加735萬7,609元，可給予有理想的同仁更大的發揮空間與支持，再創佳績。
- 四、108年度「國際扶輪社3461區生命橋樑助學計畫」，本校共有26名學生提出申請，18名獲得錄取，係獲獎學生數最多的學校；該項獎金額度每人4.5萬，本校學生100%完成課程並取得全額獎學金。此要特別感謝曾永平總務長與洪雯柔老師直接於扶輪社發揮影響力，擔任媒合角色；學務處則向學生宣導此獎學金的意義並產生正向效果；以及獲獎同學用心投入參與而普獲肯定。此案肇始於106年本校與臺中東友扶輪社至柬埔寨進行之跨國慈善服務，協助陽光慈善基金會興建2,000人的慢濾池淨水設施，解決柬埔寨偏鄉學童欠缺乾淨飲用水的民生基本需求，興建經費係由本校媒合東友扶輪社捐助近百萬元之善款。另，本人於去年協助「國際扶輪社3461地區」商借中興大學場地，順利召開年會。凡此，均為大家群策群力、同心協力，缺一不可，希望能持續爭取並維持佳績，讓學生受益。當此計畫產生正面影響力，後續中區各大學必會努力爭取

投入競爭。然競爭乃必然現象，例如原民專班開設初期，各國立大學並不感興趣，經本校成功運作確立模式後，各國立大學亦投入競爭辦理；所幸，本校的超前部署以及邱韻芳老師領導的堅實團隊，使本校的原民招生一直維持最佳狀態，教育部亦委請本校做為中部地區的原住民資源中心。因此，本校當持續努力，不被超越。

五、有關「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要感謝四院院長近年來親自領軍各系所主管及教師至東南亞招生與學術交流，雖 109 年度計畫執行可能因 COVID-19 疫情影響學術交流，然本校已建立一套運作模式及管道，此對本校教學研究及學術交流影響是長遠的，亦為本校特色，要靠大家繼續努力。

六、今年暑假是全國各大學史無前例最辛苦的暑假，主因係 COVID-19 疫情對於國際學生入境防疫管控等相關事務的處理造成極大挑戰，其中就屬學務處最為辛苦，包括安排與調解學生住宿狀況，尤其複雜。有關境外生返臺就學權益，行政院 6 月 3 日的跨部會會議未做成決議，引發各界反彈，國立大學校院協會等 4 個大學校院協會亦陸續就此議題發表聲明與呼籲；教育部遂於 6 月 17 日發佈說明，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針對各國疫情風險評估情形，優先開放低風險國家應屆畢業生「分批」返臺就學。為辦理境外生返台事務，教育部委託國立大學校院協會等 4 個大學校院協會，協調各大學校院輪班在機場設置單一櫃台，確保境外生配合防疫措施，教育部亦派司長級主管到場值班；至 7 月 5 日止，首批入境學生未如預期多，本校則計有 10 名學生入境。8 月 15 日將為另一挑戰點，超過此一時間點入境的學生，其居家檢疫與開學時間將會重疊，另各個國家是否開放管制，亦會影響學生最後入境之人數；學生入境人數如超過學校載量的挑戰，以及入境人數如不如預期等，都將對學校產生衝擊，各大學均嚴陣以待。

柒、散會 (上午 11 時 22 分)

《業務報告》附件【教1】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填答率 (學士班總填答率：87.4%)

	系級班別	填答率	名次	系平均填答率		系級班別	填答率	名次	系平均填答率
人文學院	中文系1年級	98.54%	7	85.60%	管理學院	經濟系1年級	95.43%	29	78.47%
	中文系2年級	89.85%	54			經濟系2年級	95.28%	30	
	中文系3年級	84.14%	65			經濟系3年級	81.11%	68	
	中文系4年級	69.85%	74			經濟系4年級	42.05%	87	
	社工系1年級	96.33%	22	87.27%		國企系1年級	91.82%	47	83.59%
	社工系2年級	98.07%	10			國企系2年級	94.91%	31	
	社工系3年級	91.67%	49			國企系3年級	92.77%	41	
	社工系4年級	63.01%	77			國企系4年級	54.86%	82	
	外文系1年級	90.79%	52	79.14%		資管系1年級	88.32%	57	83.14%
	外文系2年級	94.18%	36			資管系2年級	92.31%	43	
	外文系3年級	94.21%	35			資管系3年級	90.49%	53	
	外文系4年級	37.39%	90			資管系4年級	61.45%	78	
	歷史系1年級	79.67%	69	76.86%		財金系1年級	87.38%	59	85.09%
	歷史系2年級	93.13%	40			財金系2年級	98.51%	8	
	歷史系3年級	84.80%	64			財金系3年級	97.25%	20	
	歷史系4年級	49.82%	84			財金系4年級	57.22%	79	
	公行系1年級	97.85%	15	92.86%		觀光餐旅系觀光組1年級	100.00%	1	79.16%
	公行系2年級	94.60%	33			觀光餐旅系觀光組2年級	90.85%	51	
	公行系3年級	100.00%	1			觀光餐旅系觀光組3年級	72.60%	73	
	公行系4年級	78.97%	70			觀光餐旅系觀光組4年級	56.33%	80	
東南亞系1年級	95.59%	28	69.77%	觀光餐旅系餐旅組1年級	89.33%	55			
東南亞系2年級	85.78%	61		觀光餐旅系餐旅組2年級	94.88%	32			
東南亞系3年級	89.59%	56		觀光餐旅系餐旅組3年級	81.33%	67			
東南亞系東南亞組4年級	40.38%	88		觀光餐旅系餐旅組4年級	47.92%	85			
東南亞系人類學組4年級	37.50%	89		管院學士班1年級	86.36%	60	86.36%		
原住專班1年級	97.77%	17	86.68%	資工系1年級	94.26%	34	92.96%		
原住專班2年級	87.70%	58		資工系2年級	92.41%	42			
原住專班3年級	97.47%	19		資工系3年級	100.00%	1			
原住專班4年級	63.79%	76		資工系4年級	85.17%	62			
教育學院	諮人系諮商心理組1年級	91.73%	48	84.92%	土木系1年級	85.14%	63	71.36%	
	諮人系諮商心理組2年級	97.97%	13		土木系2年級	76.24%	72		
	諮人系諮商心理組3年級	91.30%	50		土木系3年級	96.09%	23		
	諮人系諮商心理組4年級	64.44%	75		土木系4年級	27.98%	93		
	諮人系終發組1年級	94.18%	36	80.51%	電機系1年級A班	95.80%	27	87.75%	
	諮人系終發組2年級	91.87%	46		電機系1年級B班	92.21%	45		
	諮人系終發組3年級	92.27%	44		電機系2年級A班	96.60%	21		
	諮人系終發組4年級	55.56%	81		電機系2年級B班	95.91%	25		
	國比系1年級	97.53%	18	85.38%	電機系3年級A班	100.00%	1	81.17%	
	國比系2年級	97.78%	16		電機系3年級B班	100.00%	1		
	國比系3年級	83.77%	66		電機系4年級	33.70%	92		
	國比系4年級	42.94%	86		應化系1年級	93.31%	39		
	教政系1年級	95.84%	26	85.38%	應化系2年級	98.01%	12	92.09%	
	教政系2年級	98.03%	11		應化系3年級	98.09%	9		
教政系3年級	96.03%	24	應化系4年級		35.25%	91			
教政系4年級	51.61%	83	應光系1年級		93.87%	38			
					應光系2年級	100.00%	1	92.09%	
					應光系3年級	97.90%	14		
					應光系4年級	76.58%	71		

《業務報告》附件【總1】

109 年學生餐廳區暑假營業時間

餐廳	訂餐電話	6月			7月					8月					9月		
		6/20 (補班)	6/25-6/28 (端午節)	6/20-6/29 (期末考)	6/30-7/05 暑假開始	7/06-7/12	7/13-7/19	7/20-7/26	7/27-8/02	8/03-8/09	8/10-8/16	8/17-8/23	8/24-8/30	8/31-9/06	9/07-9/13 (9/7-9/9 新生訓練)	9/14 (開始上課)	
中餐廳	陳小姐 0913-551827	午餐： 滷炒部、台灣小吃、冷飲部、日式料理、麵食部。 晚餐： 滷炒部、台灣小吃、麵食部。	休息	6/20-6/24正常營業 6/29台灣小吃、滷炒部、麵食部、日式料理、關東煮(宵夜)。	6/30 ~ 8/31 場地整理全面暫停營業 << 場地消毒：8/20 上午9:00起 >>					9/1-9/5供餐櫃位： 麵食部、日式料理 午餐11:00-13:00 晚餐採預訂方式，於當日13:00前電話預訂或於櫃位預訂。 麵食部周小姐 0903-033445 日式料理王先生 0966-573324					9/6-9/11 供餐櫃位：冷飲、麵食部、日式料理、關東煮、台灣小吃 午餐11:00-13:30 晚餐17:00-19:00 宵夜18:00-23:00	9/12-9/13 供餐櫃位：日式料理、麵食部 午餐11:00-13:30 晚餐17:00-19:00	9/14起 正常營業 全面供餐
西餐廳	吳小姐 0978-107723	正常營業	6/21-6/24 正常供餐 6/25-6/29 (午) 11:00-13:00 (晚) 採預訂 供餐品項：打拋飯、三杯風味飯、歐姆飯、鍋燒系列、丼飯	暫停營業	7/13 ~ 8/31 營業時間：(午)11:00 ~ 13:30 (晚) 採預訂方式 <<請於當天中午12:00前電話訂餐，取餐時間為晚上6:00前>> 供餐品項：打拋飯、三杯風味飯、歐姆飯、鍋燒系列、丼飯 <u>8/19(三)配合修繕、停止供餐</u> ◎每週六、日休息◎					暫停營業、 場地消毒					(午)11:30-13:30 供餐品項： 打拋飯、三杯風味飯、歐姆飯、鍋燒系列、丼飯 (晚) 休息	正常供餐	
美食廣場 統一商場	餅之工坊 蔡先生 0937-767784	午餐： 餅之工坊、八方雲集 晚餐： 餅之工坊	休息	6/22-6/24 正常供餐 6/29 午餐： 餅之工坊、八方雲集 晚餐： 餅之工坊	餅之工坊 (午)11:30-13:30 (晚)採預約制； 當天13:00前訂餐， 5:00-6:00取餐。 <週六、日休息>					7/13 ~ 9/13 暫 停 營 業 · 不 供 餐						9/14起 正常營業	
7-11 超商	洪先生 0920-499522	正常營業	6/20-6/24 正常營業 / 6/25-6/29 7:00-23:00	營業時間: 7:00-22:00 週六、日營業時間: 7:00-20:00 <u>8/19、8/20(三、四) 員工訓練 · 休息2天</u>					營業時間: 7:00-23:00 9/13 恢復24H營業					正常營業			
咖啡 生活館	黃小姐 0923-183111	7:00-19:00	6/21 ~ 6/24 正常營業 6/25-6/28 休息 6/29 7:00-19:00	6/30 ~ 9/13 暫停營業					營業時間: 7:00-19:00								
圖書 文具部	黃小姐 0937-758606	9:00-17:00	休息 正常營業	6/29~內部整理、不對外營業 --契約到期、盤點清理場地--					新廠商進駐裝修期					正常營業			

說明：為配合管繕組辦理用電設備維修施工作業，停電日期有：

- 一、全校區高低壓用電設備停電保養及維修分區輪流停電作業，學生餐廳區為：7.11(六)上午8時起，每棟建築約停2-3小時及7.12(日)下午全校停電約4小時。
- 二、109.8.19(三)進行學生餐廳區電氣室高壓變壓器故障汰換施工，時間自9:00-17:00。

《業務報告》附件【計 1-1】

經常收入執行情形表

截至109年6月30日止

單位：千元;%

項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 實際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學雜費收入	313,468	156,734	142,265	90.77	
二、學雜費減免(-)	(32,508)	(16,254)	(17,170)	105.64	
三、建教合作收入	265,000	132,499	96,460	72.80	主要係部分產學合作計畫尚在執行，計畫收入依執行期程核撥，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四、推廣教育收入	4,400	1,940	362	18.66	主要係108學年度第2學期報名推廣教育班人數未達預期，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五、權利金收入	200	100	131	131.00	主要係權利金收入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六、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621,172	310,607	310,607	100.00	
七、其他補助收入	117,244	58,622	51,791	88.35	主要係部分補助計畫收入尚待核撥，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八、雜項業務收入	3,713	2,954	2,028	68.65	主要係108學年度第2學期自辦招生考試報名人數不如預期，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九、利息收入	5,000	2,500	3,840	153.60	主要係活存及定存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兌換賸餘	-	-	13		主要係美金定存到期解約產生之兌換賸餘，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一、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71,541	35,770	28,863	80.69	主要係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會議場所租金及體育健康中心清潔費等收入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十二、違規罰款收入	150	75	216	288.00	主要係借書逾期罰款收入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三、受贈收入	2,520	1,260	1,902	150.95	主要係外界捐款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四、雜項收入	909	454	2,956	651.10	主要係其他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合計	1,372,809	687,261	624,264	90.83	

經常支出執行情形表
截至109年6月30日止

單位：千元；%

項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 實際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教學研究及 訓輔成本	887,755	464,734	423,482	91.12	
二、建教合作成本	254,270	128,110	96,460	75.29	主要係服務費用等較 預期減少，致實際數 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三、推廣教育成本	4,363	2,194	362	16.50	主要係服務費用等較 預期減少較預期減少 ，致實際數較預算分 配數減少。
四、學生公費及 獎勵金	51,800	25,900	33,438	129.10	主要係108學年度第2 學期清寒獎助學金於 本月份發放，致實際 數較預算分配數增 加。
五、管理費用及 總務費用	201,869	109,182	99,712	91.33	
六、雜項業務費用	3,713	2,718	2,028	74.61	主要係109學年度轉學 生入學考試費用尚待 報支，致實際數較預 算分配數減少。
七、兌換短絀	-	-	35		主要係訪問學生繳交 研修學費（美金）產 生之兌換短絀，致實 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 加。
八、雜項費用	65,641	32,821	26,446	80.58	主要係服務費用等較 預期減少，致實際數 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合計	1,469,411	765,659	681,963	89.07	

《業務報告》附件【計 1-3】

資本支出執行情形表
截至109年6月30日止

單位：千元；%

項 目	可用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含應付數) C	全年 達成率% D=C/A	累計分配 執行率% E=C/B
房屋及建築	3,945	3,945	895	22.69	22.69
各項設備費	64,140	30,098	24,331	37.93	80.84
1.機械設備	29,793	12,924	8,988	30.17	69.54
2.交通及運輸設備	4,194	2,097	3,214	76.64	153.29
3.什項設備	30,153	15,077	12,129	40.22	80.45
合計	68,085	34,043	25,226	37.05	74.10

註：惠請各相關單位依規劃期程積極辦理，並提請注意全年之執行率不得低於90%。

【第1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授休假研究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三、本校專任教授連續在本校服務滿七學期，或連續在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服務滿七學年以上，其期間在本校<u>服務</u>至少滿<u>七學期</u>，得申請休假從事本校核准之學術研究工作，專任副教授年資得合併計算。</p> <p>前項休假，服務滿七學期者以休假一學期為限，滿七學年者以休假一學年為限。</p> <p>休假一學年者得由校長核准以一學期為單位，分段休假研究應於核准休假研究當學年開始起二年內完成，逾期視為自動放棄。</p> <p><u>於本條文修正通過前已取得教授資格者，仍依原規定採計其助理教授之年資。</u></p>	<p>三、本校專任教授連續在本校服務滿七學期，或連續在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服務滿七學年以上，其期間在本校至少滿<u>二年</u>，得申請休假從事本校核准之學術研究工作，專任副教授、<u>助理教授</u>年資得合併計算。</p> <p>前項休假，服務滿七學期者以休假一學期為限，滿七學年者以休假一學年為限，<u>休假一學年者得由校長核准以一學期為單位</u>，分段休假研究應於核准休假研究當學年開始起二年內完成，逾期視為自動放棄。</p>	<p>一、酌作文字修正。</p> <p>二、考量教師調任本校服務之合理申請時程，調整為在本校至少服務滿七學期始得申請。</p> <p>三、為提供教學研究需要及實質鼓勵效果，刪除助理教授年資得合併計算。</p>
<p>七、教授休假研究人數，每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學士班</u>)每學年連同借調、三個月以上出國講學、國內外研究、進修、考察(不包含部份時間在國內研究、進修並返校授課者)人數計算，不</p>	<p>七、<u>為免影響授課</u>，教授休假研究人數，每系(所、中心)每學年連同借調、三個月以上出國講學、國內外研究、進修、考察(不包含部份時間在國內研究、進修並返校授課者)人數計算，不得超</p>	<p>一、酌作文字修正。</p> <p>二、增列本校學位學程、學士班，以符實需。</p> <p>三、考量教授休假期間之薪照發，爰增列休假研究</p>

【第1案附件】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得超過該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學士班</u>)教師總人數百分之十五，餘數四捨五入，惟依上述規定計算後仍未達一人者得以一人計。</p> <p><u>休假研究教授原授課程由本校相關教師分任。</u></p>	<p>過該系(所、中心)教師總人數百分之十五，餘數四捨五入，惟依上述規定計算後仍未達一人者得以一人計，<u>且不得要求增聘專任教師。</u></p>	<p>教授原授課程由本校相關教師分任，不得因此增聘專任教師，或另聘兼任教師擔任，以撙節人事經費。</p>
<p>八、教授休假研究應於每年四月或十月底前提出<u>次一學年</u>之休假研究計畫，經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學士班</u>)、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依據學術需要審議再陳請校長核定後，始准休假。</p>	<p>八、教授休假研究應於每年四月或十月底前提出<u>一學年(期)</u>之休假研究計畫，經系(所、<u>科</u>、中心)、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依據學術需要審議再陳請校長核定後，始准休假。</p>	<p>一、為臻明確作業時程，酌作文字修正。 二、增列本校學位學程、學士班，以符實需。</p>
<p>十、教授於休假研究期間，以從事學術或實務相關活動研究為原則，如從事學術研究規定以外之工作，應經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學士班</u>)、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後核准。惟不得擔任其他專任有給職務，若繼續在本校授課，不得再支領鐘點費。</p> <p><u>兼任本校行政、學術主管，奉准休假研究期間，應予辭兼。</u></p>	<p>十、教授於休假研究期間，以從事學術或實務相關活動研究為原則，如從事學術研究規定以外之工作，應經系(所、<u>科</u>、中心)、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後核准。惟不得擔任其他專任有給職務，若繼續在本校授課，不得再支領鐘點費。</p>	<p>一、考量教授休假研究期間無到校事實，增列應辭兼行政、學術主管職務，以符實需，爰酌作文字修正。 二、增列本校學位學程、學士班，以符實需。</p>
<p>十四、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p>	<p>十四、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u>修正時亦同。</u></p>	<p>依一般法制作業，刪除「修正時亦同」文字。</p>

【第1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授休假研究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90年6月14日89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年1月8日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7點
109年○月○日108學年度第○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3、7、8、10及14點

- 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昇教學研究品質，鼓勵教授充實新知，特訂定本要點，本要點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
- 二、本要點所稱教授係指經教育部審查合格取得教授證書者。
- 三、本校專任教授連續在本校服務滿七學期，或連續在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服務滿七學年以上，其期間在本校服務至少滿七學期，得申請休假從事本校核准之學術研究工作，專任副教授年資得合併計算。
前項休假，服務滿七學期者以休假一學期為限，滿七學年者以休假一學年為限。
休假一學年者得由校長核准以一學期為單位，分段休假研究應於核准休假研究當學年開始起二年內完成，逾期視為自動放棄。
於本條文修正通過前已取得教授資格者，仍依原規定採計其助理教授之年資。
- 四、與其他學校、機關合聘及借調至本校服務之教授，不適用本要點，但借調期滿未歸建仍留本校服務者，其借調期間之服務年資得予併計申請休假研究。
- 五、申請休假研究之服務年資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休假研究教授曾借調至其他機關、學校，仍義務返校授課者，於歸建復職後，其借調期間年資得合併計算。
 - (二)申請休假研究前七學期或七學年內經本校核准留職在國內外進修、考察、講學、研究之時間，於核計其年資時應予扣減。其因公務經學校核准奉派出國或非上課時間申請短期進修、研究者，得不予扣減。
- 六、屆滿退休年齡延長服務之教授，於延長服務期間不得申請休假研究。
- 七、教授休假研究人數，每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學士班)每學年連同借調、三個月以上出國講學、國內外研究、進修、考察(不包含部份時間在國內研究、進修並返校授課者)人數計算，不得超過該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學士班)教師總人數百分之十五，餘數四捨五入，惟依上述規定計算後仍未達一人者得以一人計。

【第1案附件】

休假研究教授原授課程由本校相關教師分任。

- 八、教授休假研究應於每年四月或十月底前提出次一學年之休假研究計畫，經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學士班）、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依據學術需要審議再陳請校長核定後，始准休假。
- 九、教授於休假研究期間之薪給由本校照發。
- 十、教授於休假研究期間，以從事學術或實務相關活動研究為原則，如從事學術研究規定以外之工作，應經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學士班）、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後核准。惟不得擔任其他專任有給職務，若繼續在本校授課，不得再支領鐘點費。

兼任本校行政、學術主管，奉准休假研究期間，應予辭兼。

- 十一、教授休假研究期滿應返校服務，並於返校後三個月內就從事之學術研究向學校提出書面報告，並將研究成果送交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備查，未提者或所提報告與原計劃不符者，不得再申請休假研究。
- 十二、凡經核准休假研究者，應俟返校繼續服務滿七學期或七學年，方得再申請休假研究。分段休假研究者之返校服務年資，以核准休假之該學年度結束後起算。
- 十三、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

【第2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一、<u>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u> (以下簡稱本要點)依行政院頒發宿舍管理手冊及本校實際需要訂定之。</p>	<p>一、<u>本要點</u>依行政院頒發宿舍管理手冊及本校實際需要訂定之。</p>	<p>參考其他法規內容第一次提到之機關(構)或法規名稱應冠以全名。 (前獲 108.07.16 第 51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p>
<p>五、本要點所稱職務宿舍，分為首長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單房間職務宿舍。</p> <p>(一)首長宿舍：提供本校校長任職期間借住之宿舍，借住期限與校長聘期同。</p> <p>(二)多房間職務宿舍：</p> <p>1、獨棟式學人宿舍：提供本校專任教師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p> <p>2、教職員宿舍(公寓式)：供本校專任教師、職員、職工，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職)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教職員宿舍中至少應保留2戶供職員申請借用，</p>	<p>五、本要點所稱職務宿舍，分為首長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單房間職務宿舍。</p> <p>(一)首長宿舍：提供本校校長任職期間借住之宿舍，借住期限與校長聘期同。</p> <p>(二)多房間職務宿舍：</p> <p>1、獨棟式學人宿舍：提供本校專任教師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p> <p>2、教職員宿舍(公寓式)：供本校專任教師、職員、職工，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職)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教職員宿舍中至少應保留2戶供職員申請借用，</p>	<p>一、修改第一項第三款第一目：敘明本校單房間職務宿舍可提供借住對象。</p> <p>二、新增第一項第三款第三目：新進教師及職員報到日期通常無法立即召開宿舍調配會分配宿舍，新增本規定，提供新進同仁借住宿舍法源，並活用閒置宿舍增加校務基金收入。</p>

【第2案附件】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並且與教師分開比點。</p> <p>3、學人會館乙式房間(一房一廳)：提供本校專任教師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p> <p>4、依據本款規定申請入住各式多房間職務宿舍之借住期限，合計以15年為限，期滿應即遷離，否則依契約書約定辦理。</p> <p>(三)單房間職務宿舍(學人會館丙式房間-套房式)。</p> <p>1、提供本校無眷屬隨居任所之<u>教師、職員、職工及約用人員</u>借住，借住期限以10年為限。</p> <p>2、單房間職務宿舍中至少應保留11戶供職員申請借用，保留2戶供職工申請借用，保留5戶供約用人員申請借用，各類申請人分開比點。</p> <p><u>3、待借用之單房間職務宿舍，得先提供新進教師及職員自報到日起算半年內申請借住，並於該借住期限內向宿舍調配會補提申請資料並參加積點評比，經評比積點</u></p>	<p>並且與教師分開比點。</p> <p>3、學人會館乙式房間(一房一廳)：提供本校專任教師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p> <p>4、依據本款規定申請入住各式多房間職務宿舍之借住期限，合計以15年為限，期滿應即遷離，否則依契約書約定辦理。</p> <p>(三)單房間職務宿舍(學人會館丙式房間-套房式)。</p> <p>1、提供本校無眷屬隨居任所之<u>專任教師</u>借住，借住期限以10年為限。</p> <p>2、單房間職務宿舍中至少應保留11戶供職員申請借用，保留2戶供職工申請借用，保留5戶供約用人員申請借用，各類申請人分開比點。</p>	

【第 2 案附件】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u>後，仍在可配住名額內時可優先選擇原住之宿舍，借住年限亦應計入規定住宿年限中一併計算。如果未在可配住名額內，則應在報到日起半年內遷出宿舍。</u></p> <p>(四)為保障各不同職務宿舍申請人的權利，不得要求將單房間與多房間職務宿舍之住宿年限互相挪用。</p> <p>本要點通過前，現住戶及續住戶之借住期限，仍應以原（契約）期限為準，如欲續住得重新申請，經評比積點後，現住戶之積點排序仍在可配住名額內時，可優先選擇原住之宿舍。</p> <p>本要點通過前已住宿之借住年限亦應計入規定住宿年限中一併計算。</p>	<p>(四)為保障各不同職務宿舍申請人的權利，不得要求將單房間與多房間職務宿舍之住宿年限互相挪用。</p> <p>本要點通過前，現住戶及續住戶之借住期限，仍應以原（契約）期限為準，如欲續住得重新申請，經評比積點後，現住戶之積點排序仍在可配住名額內時，可優先選擇原住之宿舍。</p> <p>本要點通過前已住宿之借住年限亦應計入規定住宿年限中一併計算。</p>	
<p>八、本人或配偶以及隨任之直系親屬，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借用職務宿舍；已借用者，應於獲輔助、補助、安置或承購後三個月內騰空遷出，交還本校：</p> <p>(一)曾獲政府輔助、補助購置或承購住宅，包括曾獲政府負擔補貼利息之輔助、補助購置住宅貸</p>	<p>八、本人或配偶以及隨任之直系親屬，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借用職務宿舍；已借用者，應於獲輔助、補助、安置或承購後三個月內騰空遷出，交還本校：</p> <p>(一)曾獲政府輔助、補助購置或承購住宅，包括曾獲政府負擔補貼利息之輔助、補助購置住宅貸款</p>	<p>依據國產署 103 年 2 月 18 號台財產署公字第 10335002490 號函指示，借用人(含配偶)如已全額退還曾獲政府補助購置貸款補貼利息者，則無宿舍管理手冊第 7 點第 1 項第 1</p>

【第2案附件】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款及曾承購政府興建優惠計價之住宅等。</p> <p>(二)曾獲公有眷舍處理之一次補助費，或配住眷舍經核定騰空標售而未依規定期限遷出。</p> <p>(三)曾獲公有眷舍現狀標售得標人安置處理。</p> <p>有前項第一款情形之人員，因職務調動，致購置住宅地點與工作地點之距離，於當日通勤往返顯有困難者，得由校長核准借用單房間職務宿舍；<u>申請人及其配偶如已全額繳回曾獲政府補助住宅貸款補貼利息，並於宿舍公告申請期間，檢附內政部營建署還款證明者，得依本要點申請借用多房間職務宿舍。</u></p> <p>本人及配偶同係軍公教人員者，借用多房間職務宿舍，以一戶為限。</p>	<p>及曾承購政府興建優惠計價之住宅等。</p> <p>(二)曾獲公有眷舍處理之一次補助費，或配住眷舍經核定騰空標售而未依規定期限遷出。</p> <p>(三)曾獲公有眷舍現狀標售得標人安置處理。</p> <p>有前項第一款情形之人員，因職務調動，致購置住宅地點與工作地點之距離，於當日通勤往返顯有困難者，得由校長核准借用單房間職務宿舍。</p> <p>本人及配偶同係軍公教人員者，借用多房間職務宿舍，以一戶為限。</p>	<p>款限制，為讓本校同仁有再次選擇機會，爰增訂第二項後段規定。108.12.10第21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決議，本項修正通過後，職務宿舍區目前的住戶，如有類此情形，亦得適用此規定，歸還政府補貼利息後繼續借住多房間職務宿舍。</p>
<p>九、借住職務宿舍之一般原則：</p> <p>(一)單房間職務宿舍及多房間職務宿舍應分開申請及評比積點，除法令另有規定以外，多房間職務宿舍借住期限合計以15年為限，單房間職務宿舍借住期限合計以10年為限。</p>	<p>九、借住職務宿舍之一般原則：</p> <p>(一)單房間職務宿舍及多房間職務宿舍應分開申請及評比積點，除法令另有規定以外，多房間職務宿舍借住期限合計以15年為限，單房間職務宿舍借住期限合計以10年為限。</p>	<p>一、因學校維修經費無法完全滿足宿舍維修現況，為讓住戶有自費修繕的動力，故建議加長第一項第二款得延住年限。</p>

【第 2 案附件】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二)前款借住期限屆滿，仍有借住宿舍需求者，得提出借住申請，但其序位應列於借住宿舍年限未滿申請者之後，每次申請得住宿年限以 <u>4 年</u> 為限。</p> <p><u>(三)職務宿舍申請人倘若同時申請或現借住本校其他職務宿舍，於確定獲配新宿舍之房號公告後 3 日內，必須先切結放棄現住宿舍或放棄新獲配職務宿舍入住資格(二者擇一)，逾期未放棄現住宿舍者視同放棄新獲配職務宿舍入住資格，所留宿舍由候配名冊之候配申請人依序遞補入住。</u></p> <p><u>(四)借住職務宿舍除本要點另有規定外</u>以「總積點」多者為優先，若總積點相同時，以抽籤方式決定之。</p>	<p>(二)前款借住期限屆滿，仍有借住宿舍需求者，得提出借住申請，但其序位應列於借住宿舍年限未滿申請者之後，每次申請得住宿年限以 <u>3 年</u> 為限。</p> <p><u>(三)借住職務宿舍以「總積點」多者為優先，若總積點相同時，以抽籤方式決定之。</u></p>	<p>二、修正第一項第三款：依據本校 102.03.28 第 3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決議，為督促同時獲配不同職務宿舍者能盡速決定欲入住之宿舍，讓候配名冊之候配申請人能依序遞補入住，避免當期獲配宿舍名單一直無法定案。</p> <p>三、配合本點第二款規定之例外情形，修訂本項部分條文。 (前獲 108.07.16 第 51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p>
<p>十、職務宿舍申請人之積點計算標準： (一)薪級積點：俸點 (俸額) 每 20 元折算一點(小數點保留)。</p>	<p>十、職務宿舍申請人之積點計算標準： (一)薪級積點：俸點 (俸額) 每 20 元折算一點(小數點保留)。</p>	<p>提高具有身心障礙手冊申請人獲得宿舍配住之機會，修正第一項第七款。</p>

【第2案附件】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二)年資積點：</p> <p>1、自具備該類職務宿舍申請資格日起計算每滿3個月為一點，不滿3個月者不計。如年資中斷後又返校任職者，不計其中斷之年資；留職停薪期間亦不計其年資。</p> <p>2、申請多房間職務宿舍調整者自目前使用之宿舍核准借用之日起算年資。</p> <p>(三)職務積點：</p> <p>1、教師部分： 教授40點，副教授32點，助理教授24點，講師16點，研究人員及其他經校長核定相當本校專任教師資格者積點比照同等級教師。</p> <p>2、職員、約用人員、職工部分： 簡任職員30點，薦任職員25點，委任職員(含駐衛警)20點，約用人員20點，技工(工友)15點。</p> <p>3、現(曾)任本校副校長年資每年加3點，一級單位主管年資每年加2點，一級單位副主管年資每年加1.5點，二級單位主管年資每年加1點，二級單位副主管年資每年</p>	<p>(二)年資積點：</p> <p>1、自具備該類職務宿舍申請資格日起計算每滿3個月為一點，不滿3個月者不計。如年資中斷後又返校任職者，不計其中斷之年資；留職停薪期間亦不計其年資。</p> <p>2、申請多房間職務宿舍調整者自目前使用之宿舍核准借用之日起算年資。</p> <p>(三)職務積點：</p> <p>1、教師部分： 教授40點，副教授32點，助理教授24點，講師16點，研究人員及其他經校長核定相當本校專任教師資格者積點比照同等級教師。</p> <p>2、職員、約用人員、職工部分： 簡任職員30點，薦任職員25點，委任職員(含駐衛警)20點，約用人員20點，技工(工友)15點。</p> <p>3、現(曾)任本校副校長年資每年加3點，一級單位主管年資每年加2點，一級單位副主管年資每年加1.5點，二級單位主管年資每年加1點，二級單位副主管年資每年</p>	

【第 2 案附件】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加 0.5 點，不滿一年者不計點。最高以 10 點為限，但同一年度僅得採計一項主管年資。</p> <p>(四)眷口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申請人之配偶或直系親屬(包括未成年子女或身心障礙賴其扶養之已成年子女及父母)隨居住所者，每口加計 3 點，最多算至 12 點。 2、配偶或直系親屬同具申請多房間職務宿舍資格者，應擇一申請借住，並加計 10 點。 3、申請單房間職務宿舍者，眷口積點不列入計算。 <p>(五)考績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職員、職工依最近 3 年考績計點，甲等每年 3 點，乙等每年 1 點，丙等不計點。 2、教師、約用人員按到校日起算，每服務滿 1 年以 2 點計算，不滿一年者不計點。最高以 6 點為限。 3、借調期間，考績不予計算。 <p>(六)自有住宅及距離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申請人居住地點在埔里鎮內 3 點，台中、彰化、南投境內 6 點，其他地區 9 點(以申請人 	<p>加 0.5 點，不滿一年者不計點。最高以 10 點為限，但同一年度僅得採計一項主管年資。</p> <p>(四)眷口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申請人之配偶或直系親屬(包括未成年子女或身心障礙賴其扶養之已成年子女及父母)隨居住所者，每口加計 3 點，最多算至 12 點。 2、配偶或直系親屬同具申請多房間職務宿舍資格者，應擇一申請借住，並加計 10 點。 3、申請單房間職務宿舍者，眷口積點不列入計算。 <p>(五)考績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職員、職工依最近 3 年考績計點，甲等每年 3 點，乙等每年 1 點，丙等不計點。 2、教師、約用人員按到校日起算，每服務滿 1 年以 2 點計算，不滿一年者不計點。最高以 6 點為限。 3、借調期間，考績不予計算。 <p>(六)自有住宅及距離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申請人居住地點在埔里鎮內 3 點，台中、彰化、南投境內 6 點，其他地區 9 點(以申請人 	

【第2案附件】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本人之戶籍所在地為居住地)。</p> <p>2、申請人本人、配偶及隨居任所之直系親屬目前於埔里鎮內未擁有自有住宅者加計 10 點。</p> <p>(七)身心障礙及等級：申請人具有身心障礙手冊者 <u>重度以上者加計 45 點</u>，中度加計 <u>30 點</u>，輕度加計 <u>15 點</u>。</p> <p>(八)申請人負責業務借用宿舍之需求程度：</p> <p>1、有職務輪調或職務特別需要(如需輪值或假日、夜間值勤)，由宿舍借住人提出相關證明，經宿舍調配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加計 5 點。</p> <p>2、初次應聘專任教師於應聘第 1 學期(得於應聘前 3 個月先提出申請)申請單房間職務宿舍者，加計 40 點。</p>	<p>本人之戶籍所在地為居住地)。</p> <p>2、申請人本人、配偶及隨居任所之直系親屬目前於埔里鎮內未擁有自有住宅者加計 10 點。</p> <p>(七)身心障礙及等級：申請人具有身心障礙手冊者中度以上者加計 <u>20 點</u>，輕度加計 <u>10 點</u>。</p> <p>(八)申請人負責業務借用宿舍之需求程度：</p> <p>1、有職務輪調或職務特別需要(如需輪值或假日、夜間值勤)，由宿舍借住人提出相關證明，經宿舍調配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加計 5 點。</p> <p>2、初次應聘專任教師於應聘第 1 學期(得於應聘前 3 個月先提出申請)申請單房間職務宿舍者，加計 40 點。</p>	
<p>二十七、本要點經調配委員會審議，行政會議通過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p>	<p>二十七、本要點經調配委員會審議，行政會議通過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u>修正時亦同</u>。</p>	<p>通常法規修正應比照新訂程序辦理，無需特別敘明「修正時亦同」，爰予刪除。 (前獲 108.07.16 第 51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p>

【第 2 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

- 100.12.27 第 1 次「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草案)」訂定規畫委員會審議通過
- 101.03.13 「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草案)」公開說明會建議
- 101.03.27 第 2 次「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草案)」訂定規畫委員會修正通過
- 101.05.09 第 372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 101.06.19 教育部臺總(一)字第 1010095824 號函建議修正
- 101.07.25 教育部臺總(一)字第 1010130731 號函核定
- 103.11.06 第 9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修正第二點、第四點、第五點、第十點、第十二點及第十六點部分條文
- 103.12.03 第 422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修正第二點、第四點、第五點、第十點、第十二點及第十六點部分條文
- 103.12.25 臺教秘(一)字第 1030189150 號函建議修正
- 104.05.05 第 11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修正第 5 點、第 7 點、第 9 點、第 10 點、第 11 點、第 12 點、第 13 點、第 16 點及第 17 點部分條文
- 104.06.10 第 43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修正第 5 點、第 7 點、第 9 點、第 10 點、第 11 點、第 12 點、第 13 點、第 16 點及第 17 點部分條文
- 104.07.09 臺教秘(一)字第 1040088453 號函建議修正
- 104.10.13 第 12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修正第 5 點、第 14 點、第 16 點及第 17 點部分條文
- 104.11.11 第 44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修正第 5 點、第 14 點、第 16 點及第 17 點部分條文
- 104.12.04 臺教秘(一)字第 1040166274 號函建議修正
- 105.01.11 第 13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修正第 14 點第 1 款部分條文
- 105.01.27 第 448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14 點第 1 款部分條文
- 105.03.23 教育部臺教秘(一)字第 1050035180 號函核定
- 107.05.30 第 18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修正第 5 點及第 10 點部分條文
- 107.06.27 第 497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修正第 5 點及第 10 點部分條文
- 107.08.27 教育部臺教秘(一)字第 1070138635 號函核定
- 108.12.10 第 21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修正第 1 點、第 5 點、第 8 點、第 9 點、第 10 點及第 27 點部分條文
- 109.07.14540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修正第 1、5、8、9、10 及 27 點

- 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 (以下簡稱本要點)依行政院頒發宿舍管理手冊及本校實際需要訂定之。
- 二、本校編制內之專任教師(含研究人員、專案教師及其他經校長核定相當教師資格者)(以下簡稱教師)，委任以上職員、駐衛警 (以下簡稱職員)，技工、工友(以下簡稱職工)，約用人員，得按本要點之規定申請借用職務宿舍。

【第2案附件】

前項所稱專案教師係指依據本校進用專案教師實施要點進用之教師。

約用人員係指依據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進用之人員。

三、為使本校職務宿舍之配借與管理等事務公平合理，特組成宿舍調配委員會（以下簡稱調配委員會），審核及研議有關職務宿舍之借住、改借、調配、收回及管理與宿舍相關之事宜，並陳請校長核定。

四、調配委員會組織要點：

(一)調配委員會除總務長為當然委員外，各系（所）、通識教育中心各推選教師代表一人，職員代表，職工代表及約用人員代表各一人組成，並由總務長擔任召集人。

(二)調配委員任期二年，並得連任。

(三)調配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保管組組長兼任；幹事一人，由宿舍業務承辦人兼任，辦理本會業務。

(四)調配委員會委員如因故不克出席會議時，得授權代理人代為出席。代理人得參與投票，並以一次代理一位委員為限。

調配委員對本身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應行迴避。

總務長得視實際需要召集開會，並得邀相關人員列席，開會時非有應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非有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同意不得決議。

五、本要點所稱職務宿舍，分為首長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單房間職務宿舍。

(一)首長宿舍：提供本校校長任職期間借住之宿舍，借住期限與校長聘期同。

(二)多房間職務宿舍：

1、獨棟式學人宿舍：

提供本校專任教師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

2、教職員宿舍(公寓式)：供本校專任教師、職員、職工，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職)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教職員宿舍中至少應保留2戶供職員申請借用，並且與教師分開比點。

【第2案附件】

3、學人會館乙式房間(一房一廳)：提供本校專任教師有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申請，但在本校任教滿8年以上者雖無眷屬隨任，亦得申請借用。

4、依據本款規定申請入住各式多房間職務宿舍之借住期限，合計以15年為限，期滿應即遷離，否則依契約書約定辦理。

(三)單房間職務宿舍(學人會館丙式房間-套房式)。

1、提供本校無眷屬隨居任所之教師、職員、職工及約用人員借住，借住期限以10年為限。

2、單房間職務宿舍中至少應保留11戶供職員申請借用，保留2戶供職工申請借用，保留5戶供約用人員申請借用，各類申請人分開比點。

3、待借用之單房間職務宿舍，得先提供新進教師及職員自報到日起算半年內申請借住，並於該借住期限內向宿舍調配會補提申請資料並參加積點評比，經評比積點後，仍在可配住名額內時可優先選擇原住之宿舍，借住年限亦應計入規定住宿年限中一併計算。如果未在可配住名額內，則應在報到日起半年內遷出宿舍。

(四)為保障各不同職務宿舍申請人的權利，不得要求將單房間與多房間職務宿舍之住宿年限互相挪用。

本要點通過前，現住戶及續住戶之借住期限，仍應以原(契約)期限為準，如欲續住得重新申請，經評比積點後，現住戶之積點排序仍在可配住名額內時，可優先選擇原住之宿舍。

本要點通過前已住宿之借住年限亦應計入規定住宿年限中一併計算。

六、學人會館、學人宿舍及教職員宿舍應設自治會，由全體借住教職員工組成，辦理宿舍自治事項。

七、(刪除)

八、本人或配偶以及隨任之直系親屬，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借用職務宿舍；已借用者，應於獲輔助、補助、安置或承購後三個月內騰空遷出，交還本校：

(一)曾獲政府輔助、補助購置或承購住宅，包括曾獲政府負擔補貼利息之輔助、補助購置住宅貸款及曾承購政府興建優惠計價之住宅等。

【第2案附件】

(二)曾獲公有眷舍處理之一次補助費，或配住眷舍經核定騰空標售而未依規定期限遷出。

(三)曾獲公有眷舍現狀標售得標人安置處理。

有前項第一款情形之人員，因職務調動，致購置住宅地點與工作地點之距離，於當日通勤往返顯有困難者，得由校長核准借用單房間職務宿舍；申請人及其配偶如已全額繳回曾獲政府補助住宅貸款補貼利息，並於宿舍公告申請期間，檢附內政部營建署還款證明者，得依本要點申請借用多房間職務宿舍。

本人及配偶同係軍公教人員者，借用多房間職務宿舍，以一戶為限。

九、借住職務宿舍之一般原則：

(一)單房間職務宿舍及多房間職務宿舍應分開申請及評比積點，除法令另有規定以外，多房間職務宿舍借住期限合計以15年為限，單房間職務宿舍借住期限合計以10年為限。

(二)前款借住期限屆滿，仍有借住宿舍需求者，得提出借住申請，但其序位應列於借住宿舍年限未滿申請者之後，每次申請得住宿年限以4年為限。

(三)職務宿舍申請人倘若同時申請或現借住本校其他職務宿舍，於確定獲配新宿舍之房號公告後3日內，必須先切結放棄現住宿舍或放棄新獲配職務宿舍入住資格(二者擇一)，逾期未放棄現住宿舍者視同放棄新獲配職務宿舍入住資格，所留宿舍由候配名冊之候配申請人依序遞補入住。

(四)借住職務宿舍除本要點另有規定外以「總積點」多者為優先，若總積點相同時，以抽籤方式決定之。

十、職務宿舍申請人之積點計算標準：

(一)薪級積點：俸點(俸額)每20元折算一點(小數點保留)。

(二)年資積點：

1、自具備該類職務宿舍申請資格日起計算每滿3個月為一點，不滿3個月者不計。如年資中斷後又返校任職者，不計其中斷之年資；留職停薪期間亦不計其年資。

2、申請多房間職務宿舍調整者自目前使用之宿舍核准借用之日起算年資。

(三)職務積點：

【第 2 案附件】

1、教師部分：

教授 40 點，副教授 32 點，助理教授 24 點，講師 16 點，研究人員及其他經校長核定相當本校專任教師資格者積點比照同等級教師。

2、職員、約用人員、職工部分：

簡任職員 30 點，薦任職員 25 點，委任職員(含駐衛警)20 點，約用人員 20 點，技工(工友)15 點。

3、現(曾)任本校副校長年資每年加 3 點，一級單位主管年資每年加 2 點，一級單位副主管年資每年加 1.5 點，二級單位主管年資每年加 1 點，二級單位副主管年資每年加 0.5 點，不滿一年者不計點。最高以 10 點為限，但同一年度僅得採計一項主管年資。

(四)眷口積點：

- 1、申請人之配偶或直系親屬(包括未成年子女或身心障礙賴其扶養之已成年子女及父母)隨居任所者，每口加計 3 點，最多算至 12 點。
- 2、配偶或直系親屬同具申請多房間職務宿舍資格者，應擇一申請借住，並加計 10 點。
- 3、申請單房間職務宿舍者，眷口積點不列入計算。

(五)考績積點：

- 1、職員、職工依最近 3 年考績計點，甲等每年 3 點，乙等每年 1 點，丙等不計點。
- 2、教師、約用人員按到校日起算，每服務滿 1 年以 2 點計算，不滿一年者不計點。最高以 6 點為限。
- 3、借調期間，考績不予計算。

(六)自有住宅及距離積點：

- 1、申請人居住地點在埔里鎮內 3 點，台中、彰化、南投境內 6 點，其他地區 9 點(以申請人本人之戶籍所在地為居住地)。
- 2、申請人本人、配偶及隨居任所之直系親屬目前於埔里鎮內未擁有自有住宅者加計 10 點。

(七)身心障礙及等級：申請人具有身心障礙手冊者重度以上者加計 45 點，中度加計 30 點輕度加計 15 點。

【第2案附件】

(八) 申請人負責業務借用宿舍之需求程度：

- 1、有職務輪調或職務特別需要(如需輪值或假日、夜間值勤)，由宿舍借住人提出相關證明，經宿舍調配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加計5點。
- 2、初次應聘專任教師於應聘第1學期(得於應聘前3個月先提出申請)申請單房間職務宿舍者，加計40點。

十一、申請作業程序：

- (一)申請借住職務宿舍時，申請人應填具申請表及備妥規定證件，經單位主管簽章後送總務處(保管組)，保管組接受申請後，應即會請人事室協同審查並校正相關資料後彙辦。
- (二)遇有職務宿舍待配，保管組應即依據本要點有關規定計算積點，提調配委員評審，並簽奉校長核定候配名冊；遇有獲配宿舍者因故放棄時，得由候配名冊中之候配人員依序遞補，遞補期限自當次調配會議開會後起算3個月為限。
- (三)候配名冊核定後保管組應依序填發獲配宿舍通知單，宿舍借住人應於接獲通知日起15日內簽訂借住契約書並經法院公證後進住之，逾期未辦妥者視為棄權，不保留原核借順序。
- (四)自「借住契約書」簽訂之日起，保管組應通知人事室、出納組及事務組自次日起停發相關費用，並代收宿舍管理費。

十二、原借住首長宿舍之校長如因任期屆滿，且仍在本校任教者，得改以教師身分，申請改借其他類型宿舍。

原借住多房間職務宿舍之人員離職後，其任職於本校之配偶或直系親屬如同具申請多房間職務宿舍資格者可直接續住其原配住之宿舍，然需重新辦理宿舍借用契約書公證手續。借住期限與其已離職之配偶或親屬已借住期限併計仍以15年為限。

十三、宿舍調換

現借住多房間職務宿舍滿5年以上者，得申請調換不同房型之多房間職務宿舍，並與新申請入住者一同評比積點，調換以一次為限。

十四、宿舍交還之時機

(一)借住期間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在3個月內遷出：

- 1、調職、離職、留職停薪或退休者，但因養育3足歲以下之子女依法留職停薪者，不在此限。

【第 2 案附件】

- 2、專任教師改為兼任者。
 - 3、職務調整後，不具備借住資格者。
 - 4、對所借之宿舍未由本人或其眷屬親自住用者。
 - 5、多房間職務宿舍借住人員獲政府補助、補助購置或承購購置住宅者應於獲補助或補助後 3 個月內騰空遷出。
- (二)以有眷申請借住多房間職務宿舍，而眷屬未隨住者，須於第一次催告日期起 1 個月內遷出。
- (三)受撤職、免職處分時，應在 1 個月內遷出。
- (四)宿舍借住人在職死亡時，其遺眷應在 3 個月內遷出。
- (五)其他事項經宿舍調配委員會決議需交還者。
- 十五、未在本要點第十四點規定期限遷出宿舍者，即依法申請法院強制執行收回。無權占用宿舍期間，宿舍借住人除應給付本校損害賠償外，並給付以下之懲罰性賠償金：
- (一)遲延 1 個月至 3 個月，每個月以現行宿舍管理費計算標準二倍計罰。
 - (二)遲延 4 個月至 9 個月，每個月以現行宿舍管理費計算標準五倍計罰。
 - (三)遲延 1 個月以上，每個月以現行宿舍管理費計算標準十倍計罰。
- 本校因前項原因涉訟所生之各項費用(含律師費用)，宿舍借住人應負賠償責任。
- 十六、宿舍借住人應按月繳納宿舍管理費並扣回房租津貼及停發交通補助費；宿舍管理費之收費標準另訂。
- 依據本要點第 9 點第 1 項第 2 款規定申請並核定配借者，按前項收費標準 1.5 倍收費。
- 十七、宿舍借住人應自行負擔自用電話、水電、瓦斯等費用，收費標準另訂之。
- 十八、宿舍借住人對宿舍內外之整潔，應自行負責清掃保持，並請配合宿舍服務人員共同維護公共設施及宿舍庭園內之清潔衛生。
- 十九、多房間職務宿舍之設備及家具，不得由學校提供，現提供之設備及家具將不再維修令其自然損壞淘汰，並不再補充新品。單房間職務

【第2案附件】

宿舍內必備之設備及家具，由校方視經費狀況，自行規定種類、數量供借，宿舍借住人不得指定添置。

宿舍借住人於進住時應按本校供應設備及家具種類、數量，確認無誤後簽收設備家具清單。

二十、宿舍借住人應實際居住，不得將宿舍全部或一部出租、轉借、調換、轉讓、增建、改建、經營商業或非法使用及存放危險物品，影響公共安全或造成其他住戶損害者。

宿舍管理單位查明宿舍借住人有違反前項規定情形或占用他戶宿舍時，應即終止借用契約，並責令搬遷，該宿舍借住人在本校不得再請借宿舍。

二十一、宿舍設施檢驗及修繕：

(一)總務處每年應定期檢驗宿舍之水電、公共設施及安全，修繕以影響住戶安全，房屋建築結構體(屋頂、牆面及管線滲漏)及公共設施優先，並以維持功能正常使用為原則。

(二)除定期檢驗修繕外，宿舍借住人發現有影響居住安全等重大損毀，而該損毀不可歸責於宿舍借住人者，應於總務處電子服務系統填寫請修單送總務處(營繕組)彙辦處理，但若可歸責於宿舍借住人或屬消耗性物品修繕應由宿舍借住人自行負擔相關費用。

二十二、宿舍借住人如願自費修繕宿舍，應填具自費修繕宿舍申請單，送請總務處(營繕組)核簽校長或其授權人批准後辦理。

自費修繕所增設之工作物，於遷出借用宿舍時應歸本校所有，宿舍借住人不得拆除，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本校補償。

二十三、宿舍借住人提前退宿時，應於1個月前填寫退宿通知單送總務處保管組，以利相關作業。

二十四、宿舍借住人遷出宿舍時，應將借住宿舍及配置設備與其他借用之公物交宿舍財物保管人點收，對於因宿舍借住人過失而短缺或損壞者應完成賠償與修復並補行點交，各項配置設備應保持堪用狀態，但因自然耗損損壞之部分不在此限。

二十五、宿舍借住人遷出時，應恢復宿舍原狀，其留置於原借住宿舍之私人物品3日內未搬遷者，視同拋棄，由校方逕行雇工清除並由原宿舍借住人負擔清運費用。

【第 2 案附件】

二十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行政院頒訂宿舍管理手冊之有關規定辦理。

二十七、本要點經調配委員會審議，行政會議通過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第2案附件】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50
聯絡人：魏美玲
電 話：(02)7736-6759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秘(一)字第10801519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所報貴校職務宿舍借住暨管理要點修正條文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校108年10月16日暨校總字第1081005670號函。

二、旨揭要點第9點4款「各式職務宿舍每次開放申請戶數2戶(含)以上時，應各保留1戶供持有中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申請人借用。」與宿舍管理手冊第8點以訂定積點標準為申請借用職務宿舍優先順序之規定不符。

正本：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副本：



電子公文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116巷18號
聯絡方式：張秋雲 02-27718121#1632

受文者：中央研究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台財產署公字第103350024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院魏金明及林志民2位研究員全額退還曾獲政府補助住宅貸款補貼利息，並為工作需要申請借用職務宿舍乙案，復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院103年1月27日總務字第1030001826號函。
- 二、依宿舍管理手冊第1點規定，該手冊係統一規範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國立學校之宿舍管理。又該手冊第7點第1項第1款規定，管理機關編制內人員，其本人或配偶，曾獲政府補助、補助購置或承購住宅，包括曾獲政府負擔補貼利息之補助購置住宅貸款在內，不得申請借用職務宿舍。其目的係為避免同一人員重複享有政府為解決公教人員居住問題所提供之政府資源。倘借用人已全額退還曾獲政府補助住宅貸款補貼利息，解繳住宅基金專戶，足認未獲政府補貼利息之事實，則無該手冊第7點第1項第1款規定情形。有關 貴院2位研究員申請借用職務宿舍，請本權責核處。

正本：中央研究院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4/02/19 09:00:26